

公司代码：688120

公司简称：华海清科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了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王同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怀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83,724,706.34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988,971,069.13元，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00股，不送红股。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353,651,991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954,151股测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41,079,136.00元(含税)，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3.02%；共计转增141,079,13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94,731,127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的基数及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和转增比例不变，调整拟分配的利润总额和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5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8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1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经公司负责人签名的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华海清科、公司、本公司	指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华海清科（北京）	指	华海清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芯崙公司、标的公司	指	芯崙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四川省国资委	指	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川能投	指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能源发展集团	指	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府清源	指	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
清控创投	指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清控财务公司	指	天府清源控股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科海投资	指	天津科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清津厚德	指	清津厚德（天津）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已更名为“清津厚德（济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清津立德	指	清津立德（天津）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已更名为“宁波清津立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凯城	指	上海凯城半导体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业绩承诺方	指	CHEN WEI、上海凯城、CHEN JIONG
《公司章程》	指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股东会	指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半导体	指	常温下导电性能介于导体与绝缘体之间的材料，按照制造技术可分为集成电路（IC）、分立器件、光电子和传感器，可广泛应用于下游通信、计算机、消费电子、网络技术、汽车及航空航天等产业
IC、集成电路、芯片	指	Integrated Circuit 的简称，指集成电路，通常也叫芯片（Chip），是一种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采用一定的工艺，把一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元件及布线互连一起，制作在一小块或几小块半导体晶片或介质基片上，然后封装在一个管壳内，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
化学机械抛光（CMP）	指	Chemical Mechanical Polishing，集成电路制造过程中实现晶圆全局均匀平坦化的关键工艺
晶圆、Wafer	指	晶圆指制造集成电路芯片的衬底（也叫基片）。由于是晶体材料，其形状为圆形，所以称为晶圆。按其直径主要分为 6 英寸、8 英寸、12 英寸等规格
硅片	指	Silicon Wafer，半导体级硅片，用于集成电路、分立器件、传感器等半导体产品制造
晶圆再生、再生晶圆	指	对晶圆制程所需挡、控片（材质为晶圆）进行回收，通过去除晶圆表面的杂质和缺陷，使处理后的晶圆在平整度和表面的颗粒数量上都达到新片的标准，实现其循环再利用
减薄	指	对封装前的硅晶片或化合物半导体等多种材料进行高精度磨

		削，使其厚度减少至合适的超薄形态
离子注入	指	将离子束流射入半导体材料，离子束与材料中的原子或分子将发生一系列物理和化学相互作用，入射离子逐渐损失能量并停留在材料中，引起材料表面成分、结构和性能的变化
封装	指	在半导体开发的最后阶段，将一小块材料（如芯片）包裹在支撑外壳中，以防止物理损坏和腐蚀，并允许芯片连接到电路板的工艺技术
先进封装	指	处于前沿的封装形式和技术。目前，带有倒装芯片（FC）结构的封装、圆片级封装（WLP）、系统级封装（SiP）、2.5D封装、3D封装等均被认为属于先进封装范畴
MEMS	指	Micro Electro Mechanical System，微机电系统
逻辑芯片	指	一种通用芯片，它的逻辑功能按照用户对器件编程来确定
DRAM	指	动态随机存取存储器，属于易失性存储器
NAND	指	闪存，属于非易失性存储器
CIS	指	CMOS Image Sensor，一种图像传感器
Chiplet	指	芯粒，预先制造好、具有特定功能、可组合集成的晶片
HBM	指	High Bandwidth Memory 的缩写，即高带宽内存，是一种新型的CPU/GPU内存芯片
CoWoS	指	Chip-on-Wafer-on-Substrate 的简称，是一种先进封装技术，核心是用硅中介层实现多芯片的超高密度、超低延迟互联，是当前高端AI与HPC芯片的主流封装方案
MicroLED	指	微发光二极管，一种新型的显示器件
SiC	指	碳化硅，一种常用的化合物半导体材料
GaN	指	氮化镓，一种常用的化合物半导体材料
WPH	指	Wafer per hour，指每小时能够加工的晶圆数量
TTV	指	Total Thickness Variation，总厚度偏差，指硅片的最大与最小厚度之差值
节点、制程	指	泛指在集成电路制造过程中的“晶体管栅极宽度的尺寸”，尺寸越小，表明工艺水平越高，意味着在同样面积的晶圆上，可以制造出更多的芯片，或者同样晶体管规模的芯片会占用更小的空间，主要节点如90nm、65nm、45nm、28nm、14nm、7nm、5nm等
SEMI	指	Semiconductor Equipment and Materials International，国际半导体设备与材料产业协会
报告期	指	2025年1-12月
报告期期末	指	2025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海清科
公司的外文名称	Hwatsing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watsi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同庆
公司注册地址	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聚兴道 11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1 年 10 月 19 日注册地址由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聚兴道 9 号 3 号楼一层变更为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聚兴道 11 号
公司办公地址	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聚兴道 11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350
公司网址	www.hwatsing.com
电子信箱	ir@hwatsing.com

注：公司于2025年4月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王同庆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根据届时《公司章程》的规定，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因此同步变更王同庆先生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已完成法定代表人变更并换发了营业执照，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圳寅	王旭
联系地址	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聚兴道 11 号	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聚兴道 11 号
电话	022-59781962	022-59781962
传真	022-59781796	022-59781796
电子信箱	ir@hwatsing.com	ir@hwatsing.com

注：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陈圳寅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聚兴道 11 号资本证券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华海清科	688120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金华、吴银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魏鹏、裴文斐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6 月 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注：1、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和 12 月 11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签字会计师为张金华和吴银，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因陈圳寅先生工作变动，无法继续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职责。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派魏鹏先生接替陈圳寅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4,648,227,726.05	3,406,228,610.47	36.46	2,507,991,057.37
利润总额	1,198,123,572.35	1,118,287,950.42	7.14	789,834,65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3,724,706.34	1,023,407,865.85	5.89	723,746,55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4,817,514.21	856,177,230.88	12.69	608,121,13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9,821,228.42	1,154,609,605.58	-30.73	652,931,193.42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58,493,306.42	6,473,073,313.93	15.22	5,517,735,976.37
总资产	13,138,674,514.44	11,750,821,583.13	11.81	9,117,359,632.1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08	2.91	5.84	2.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07	2.90	5.86	2.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2.74	2.43	12.76	1.73

(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2	17.04	减少1.52个百分点	14.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82	14.26	减少0.44个百分点	11.8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69	11.56	增加0.13个百分点	12.12

注：2023年及2024年“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根据本报告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的总股本调整列报。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公司凭借产品技术优势，成功把握市场机遇，CMP装备在先进逻辑、先进存储及先进封装等领域开始批量应用，市场占有率和销售规模持续提高，有效保障了经营业绩的稳步增长；同时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生产能力建设，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新产品研发和销售进展顺利，减薄装备、离子注入装备、清洗装备、晶圆再生、关键耗材与维保服务等业务产业化效果显著，构建起“装备+服务”的平台化发展格局，各业务板块间整体协同效应逐步凸显，为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劲动力。

2025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6.46%达到46.48亿元，利润总额同比增长7.14%达到11.98亿元；归母净利润同比增长5.89%达到10.83亿元，扣非归母净利润同比增长12.69%达到9.64亿元，利润增长主要系公司本期营业收入46.48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36.46%。

2025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本期采购付款及职工薪酬增加。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上年末增加15.22%，总资产较上年末增加11.81%，主要系公司盈利以及存货增加的影响。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912,498,331.19	1,037,093,744.55	1,244,203,445.71	1,454,432,204.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417,322.55	272,008,804.32	285,996,698.71	292,301,88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212,165,322.66	248,237,094.39	262,550,270.92	241,864,826.24

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16,712.88	382,057,916.67	29,519,005.37	375,327,593.5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4年金额	2023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491.21		-12,879.98	-3,832.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1,394,372.14		124,320,712.56	79,934,917.4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7,083,740.74		52,074,697.75	42,174,376.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09,632.63		275,313.11	244,290.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368,062.17		9,427,208.47	6,724,337.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18,907,192.13		167,230,634.97	115,625,414.8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	108,761,180.31	公司所销售产品中的嵌入式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是因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产生的持续性事项，与主营业务密切相关且能够持续取得，体现公司正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不符合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因此归于经常性损益。
增值税加计抵减	62,600,931.78	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按照集成电路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5%（华海清科（北京）根据先进制造业按照5%加计抵减进项税）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是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不符合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因此归于经常性损益。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1,161,234,700.33	1,123,169,332.59	3.39	770,838,357.91
---------------	------------------	------------------	------	----------------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45,428,759.67	2,405,193,400.84	559,764,641.17	51,619,171.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452,104.00	7,912,803.41	-2,539,300.59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3,850,566.27	84,315,135.56	40,464,569.29	5,464,569.29
合计	1,899,731,429.94	2,497,421,339.81	597,689,909.87	57,083,740.74

十三、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因涉及商业秘密，对部分客户、供应商的具体名称不予披露。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下的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代码：C3562）。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属于“1、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中“1.2.1 新型电子元器件及设备制造-3562*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

公司是一家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的高端半导体装备供应商，主要产品包括 CMP 装备、减薄装备、离子注入装备、划切装备、边缘抛光装备、湿法装备、晶圆再生、关键耗材与维保服务等，已广泛应用于集成电路、先进封装、大硅片、第三代半导体、MEMS、MicroLED 等制造工艺，基本实现了“装备+服务”的平台化战略布局。

一、半导体装备

1、CMP 装备



CMP 装备是前道晶圆制造及先进封装等过程中实现晶圆全局平坦化的核心装备，通过化学腐蚀作用和机械研磨动态耦合，实现晶圆表面不同材料去除，从而达到纳米级全局平坦化，是光刻、刻蚀、薄膜等前道关键制造工艺能够重复进行的重要前提。同时，CMP 作为先进封装（含 3D IC、HBM、CoWoS 等）的关键工艺，贯穿键合表面制备、晶圆背减、TSV 金属化全流程，其工艺控制直接决定键合良率、电性能与机械稳定性。因此，CMP 装备是集成电路从成熟制程向先进制程迭代、先进封装技术落地不可或缺的关键设备。

公司 CMP 装备凭借自主知识产权打破国际垄断，构建了覆盖 12 英寸、8 英寸等全系列产品矩阵，是国内极少数实现 12 英寸 CMP 装备规模化量产的企业。公司 12 英寸产品全面覆盖先进制程与成熟制程，集成创新型抛光系统、多维度光学终点检测及高效清洗单元，可适配逻辑芯片、

存储芯片、大硅片制造及 3D IC、HBM、CoWoS 等先进封装场景，其中面向行业前沿研发的全新 12 英寸 CMP 装备 Universal-S300，采用创新叠层布局架构，显著提升空间利用率与产能，配合高效传输与清洗系统，实现了工艺稳定性与生产效率的业界领先水平；8 英寸及以下产品兼容硅、化合物半导体等多种材质，精准匹配第三代半导体、MEMS、MicroLED 等差异化抛光需求；面板抛光装备具备先进封装基板、玻璃基板等超大尺寸工件的超平坦化加工需求，集成适配专用抛光模块与洁净处理单元，可满足先进封装领域对基板类产品的超高平整度加工要求。

2、减薄装备



减薄装备是集成电路先进封装等工艺制造所需的超精密加工高端装备，通过超精密磨削、抛光等工艺对晶圆背面进行精准材料去除与厚度修整，实现晶圆厚度从数百微米向数十微米级的精准调控，是提升芯片堆叠密度、散热性能的关键工艺设备，为后续封装、堆叠等工艺提供适配性基础，是支撑先进封装、高密度芯片堆叠等技术实现的核心工艺装备。

公司依托在 CMP 装备领域的长期技术深耕与工艺积累，成功开发适用于先进封装领域和前道晶圆制造背面减薄工艺的减薄装备。其中，全球首创的超精密减薄抛光一体机 Versatile - GP300 集成磨削减薄、化学机械抛光与清洗模块一体化设计，满足 3D IC 制造、先进封装等领域中晶圆超精密减薄技术需求；减薄贴膜一体机 Versatile - GM300 采用新型布局，可实现薄型晶圆背面超精密磨削与应力去除，兼容 8/12 英寸晶圆，完美适配 Wafer to Wafer (W2W) 和 Die to Wafer (D2W) 两种主流先进封装工艺路线；面向先进存储的高性能减薄机 Versatile-GH300 集成了业界领先的超精密磨削技术，可稳定实现亚微米级加工精度，TTV 和 WPH 行业领先。公司减薄装备可广泛覆盖硅、玻璃等多种衬底的键合晶圆减薄，适配 3D IC、CoWoS、3D NAND、高带宽内存（HBM）、图像传感器（CIS）、TSV、SOI 等多领域关键工艺需求。

3、离子注入装备



离子注入装备是集成电路前道制造的核心工艺设备，通过离子源产生高能离子束，经筛选、加速后精准注入半导体材料晶格，实现导电类型与电阻特性的精准调控，是逻辑芯片、存储芯片、功率半导体等产品制造不可或缺的关键装备。该装备技术涉及高压电子、等离子体物理等多学科交叉，行业壁垒极高，国产化替代空间广阔。

作为公司平台化战略的核心增长极，公司通过收购芯崙公司实现离子注入技术跨越式布局，依托技术自主研发与整合，持续完善产品体系。目前已成功实现 12 英寸大束流离子注入机各型号的全覆盖，并加速推出高能离子注入机系列装备，可满足逻辑芯片、存储芯片、功率半导体、CIS（图像传感器）及硅片制造等多领域工艺需求，陆续批量发往集成电路制造领域龙头企业，获得市场高度认可，成功进入规模化应用提速阶段。其中，iPUMA-LE 大束流离子注入机采用先进束流爬坡技术，离子筛选精准度高，适配逻辑芯片、存储芯片量产需求；iPUMA-LT 低温离子注入机配备耐低温静电载盘与国产化温控系统，可实现工艺温度精准闭环控制；iPUMA-HP 氢离子大束流离子注入机搭载高效粒子筛选与冷却模块，满足多种制程技术需求。

4、划切装备



边缘修整装备是半导体制造领域的超精密加工装备，通过精准切割、磨削等工艺，对晶圆边缘及倒角区域进行整形处理，去除前道工序产生的崩边、毛刺、损伤层及污染物，优化晶圆边缘

形貌与尺寸精度，降低边缘缺陷对后续堆叠、划切、封装等工艺的干扰，是保障晶圆加工良率与芯片可靠性的关键配套装备，广泛应用于先进封装、CIS、存储芯片等高端制程。

为解决晶圆减薄过程中易出现的边缘崩边行业痛点，公司针对性研发形成覆盖 12 英寸、8 英寸晶圆的边缘修整装备系列。装备集成切割、传输、清洗及量测一体化单元，配置高速高扭矩主轴控制、高分辨率视觉对准与测量、高精度多轴联动切割、全自动传输及高洁净度清洗等先进技术，可有效解决存储芯片、CIS、先进封装等多种工艺场景下晶圆减薄时的边缘崩边问题，工艺适配性与加工稳定性优势显著。

5、边缘抛光装备



边缘抛光装备是半导体晶圆精密加工领域的关键装备，专注于晶圆边缘及倒角区域的超精密抛光处理，通过化学机械抛光、机械研磨等复合工艺，消除晶圆切割、减薄等前道工序产生的边缘损伤层、微裂纹、崩边及表面污染物，精准优化边缘倒角角度、圆弧半径与表面粗糙度，提升晶圆机械强度与结构完整性，为后续堆叠、封装、划切等工艺提供高可靠性基础，是先进封装、高端存储芯片等制程中保障良率的核心装备。

公司依托多年 CMP 工艺技术积淀，开发形成覆盖 12 英寸主流制程的边缘抛光装备系列。该系列装备可实现晶圆缺口、上下晶边及斜面的精准抛光，通过优化边缘形貌缺陷、去除损伤层并改善应力分布，有效提升晶圆加工良率，能够满足半导体制造领域对高精度边缘处理的严苛技术要求，适配存储芯片、逻辑芯片、先进封装等多领域核心制程需求。

6、湿法装备



湿法装备是半导体制造全流程的关键支撑装备，公司产品涵盖清洗装备与供液系统，其中清洗装备通过化学清洗、物理清洗等复合工艺，去除晶圆表面颗粒污染物，为各核心制程提供超高洁净度基底；供液系统则为湿法工艺提供研磨液、清洗液等化学品的精准配比、稳定输送。

公司在 CMP 整机装备、成套工艺等贯穿式研究过程中，掌握了纳米颗粒超洁净清洗相关核心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基于该领域技术积淀及集成电路客户核心需求，公司积极开展清洗装备研发，已形成覆盖大硅片、化合物半导体等多个制造领域的系列清洗装备布局，可满足不同材质、不同制程的洁净度处理需求。同时，配套湿法工艺的 SDS/CDS 供液系统，专注于研磨液、清洗液等化学品的精准供应，具备模块化设计、灵活扩容及高精度控制优势，适配多场景湿法工艺需求。

二、半导体服务

1、关键耗材与维保服务

关键耗材与维保服务是半导体装备全生命周期运行的重要支撑，核心包括对装备运行过程中需定期更换的易损零部件、功能性材料等进行销售供应及配套维保服务，通过及时更换损耗部件、开展全流程技术保障，确保半导体装备稳定运行、延长使用寿命、维持工艺精度，是半导体制造产线高效运转的不可或缺配套环节。

公司依托核心装备（CMP 装备、减薄装备等）的长期技术积淀与庞大装机基数，构建了深度适配自有装备的关键耗材与维保服务体系。CMP 装备、减薄装备均属于运动损耗及材料消耗较多的半导体工艺设备，在运行过程中会产生大量耗材与零部件消耗，其中 CMP 装备专用核心易损部件包括抛光头、保持环等，减薄装备专用核心易损部件包括砂轮等，此类部件需按运行周期定期更换以保障设备稳定性能，形成持续且刚性的市场需求。

2、晶圆再生

晶圆再生业务是对集成电路制造过程中使用的控片、挡片等晶圆进行回收，通过去膜、研磨、抛光、高洁净清洗、严格检测等全流程工艺，去除表面薄膜、金属杂质与颗粒残留，恢复晶圆表

面平整度与洁净度，使其达到循环使用标准的绿色低碳服务，是帮助客户降低耗材采购成本、提升供应链韧性的重要解决方案。

公司以自有 CMP 装备和清洗装备为核心技术依托，精准对接下游客户生产线控片、挡片的晶圆再生需求，积极拓展晶圆再生业务，已发展成为具备 Fab 级装备及工艺技术服务能力的专业晶圆再生代工厂。公司采用先进的 CMP 研磨工艺，有效提升再生晶圆的循环使用次数与稳定性，产品质量与服务能力获得客户高度认可，可满足 8/12 英寸多规格、多制程晶圆的再生需求。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通过向下游集成电路制造商及科研院所等客户销售 CMP、减薄、离子注入、划切、边抛及湿法等半导体装备，并提供关键耗材与维保、升级等技术服务和晶圆再生业务来实现收入和利润。

2、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自主研发模式，取得了 CMP 装备、减薄装备、划切装备、边缘抛光装备、湿法装备等关键核心技术领域的重要成果；同时通过收购芯崙公司实现对离子注入核心技术的吸收和转化。集成电路装备研发难度极高，按照国际行业惯用研发模式，公司的产品研发及商品化流程主要包括规划和概念阶段、设计阶段、开发实现阶段（Alpha 和 Beta）、验证确认阶段、量产及生命周期维护阶段。

3、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机械标准件类、机械加工类、气体/液体控制类、电气类和机电一体类等，其中机械加工类是供应商依据公司提供的图纸自行采购原材料并完成定制加工的零部件。其他常规标准零部件，公司面向市场进行独立采购。为保证公司产品的质量和性能，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选择和审核制度。公司会根据主生产计划、物料 BOM 清单和零部件的库存量，动态计算和更新零部件的采购计划，并按照采购计划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供方并进行采购。采购物资送达后，质量部进行到货检验，检验合格后由库房部办理入库手续，完成采购。

4、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均根据客户差异化需求进行定制化设计与生产制造，采用以订单式生产为主、库存式生产为辅的生产模式。订单式生产为公司核心生产方式，在与客户签订正式订单、明确技术参数及交付要求后，按客户需求开展专属定制化设计、零部件投产、整机装配与全流程检测，确保产品精准匹配客户的个性化应用场景。库存式生产作为辅助补充模式，主要依托装备模块化设计优势，针对通用标准模块及具备明确采购预期的机型进行提前预生产；待正式订单下达后，快速调用已备货的通用模块，同步完成定制化模块的设计与生产，最终实现总装、测试与交付。

5、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直销模式销售产品，与潜在客户商务谈判或通过招投标等方式获取订单，公司设有市场营销部负责市场开发、产品的销售，同时客户服务中心的服务工程师在客户所在地驻场工作，负责公司产品的安装、调试、保修、维修、技术咨询。同时，公司也从事 CMP、减薄及离子注入等装备有关的耗材、配件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服务，对于客户的设备耗材、备件以及维保、工艺测试、设备升级、晶圆再生等服务需求，公司在与之签订相关合同或订单后，协调公司有关部门完成相关发货、安装、测试等。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人工智能、AI 算力、高性能计算、新能源汽车等下游产业需求的持续爆发，成为驱动全球半导体行业发展的核心引擎，叠加 5G、物联网、数据中心等下游场景的持续扩容，全球半导体产业对先进制程逻辑芯片、高端存储芯片、算力芯片及先进封装的需求呈指数级增长。在新质生产力的拉动下，全球半导体芯片领域掀起新一轮投资热潮，直接推动半导体专用设备制造行业进入高速增长黄金周期。

根据国际半导体产业协会（SEMI）发布的《年终总半导体设备预测报告》，预计 2025 年全球半导体制造设备总销售额同比增长 13.7%至 1330 亿美元，远超 2024 年 1,043 亿美元的纪录，创下历史新高，2026 年、2027 年有望继续攀升。这一增长主要得益于人工智能相关投资的强劲拉动，尤其是在尖端逻辑电路、存储器以及先进封装技术领域的设备需求爆发式增长。从区域市场来看，中国大陆连续第 10 个季度稳居全球最大半导体设备市场，成为全球市场增长的核心动力。

半导体行业跨微电子、精密机械、电气、材料、化学工程、流体力学、自动化、图像识别、软件系统、等离子物理等多学科，融合超精密运动控制、纳米级平坦化、超洁净、微粒污染控制、智能化工艺闭环等尖端技术，技术壁垒、客户认证壁垒、供应链壁垒显著。前道制造设备包括光刻、刻蚀、薄膜沉积、离子注入、化学机械抛光(CMP)、清洗、涂胶显影等关键装备，是技术壁垒最高、资本投入最大、验证周期最长的环节。随着制程向 2nm 及以下演进，高精度、高一致性、低损伤、高产能成为设备升级的主要方向。全球供应链重构与自主可控战略深化，为本土设备企业提供明确替代机遇，关键装备国产化进入规模化兑现期。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 CMP 装备、减薄装备、离子注入装备、划切装备、边抛装备等集成电路专用装备及相关技术服务，产品应用覆盖集成电路前道晶圆制造、先进封装等核心环节。

在前道晶圆制造环节，公司 CMP 装备已打破国际厂商垄断，产品广泛应用于逻辑、3D NAND、DRAM 等主流工艺平台；先进制程机型出货量增长显著，已通过多家头部晶圆厂全流程工艺验证，量产能力持续提升，在国内 12 英寸先进生产线的覆盖率与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占据国产 CMP 装备销售 90%以上份额。离子注入装备产业化加速推进，出货量快速增长，规模化应用成效显著，

营业收入和新签订单均同比大幅增长；湿法清洗装备顺利通过客户验证并实现批量销售，形成具有差异化优势的国产替代解决方案。

在先进封装领域，公司 CMP、减薄装备、划切装备、边抛装备市场需求快速提升并实现批量交付，在 3D IC 等关键工艺环节完成从技术突破到规模化应用的跨越，构建起覆盖切、磨、抛全流程的成套工艺解决方案，为国内先进封装产业提供了关键高端装备支撑。公司部分先进制程 CMP 装备进入头部存储厂商 HBM 产线作为基线设备；公司全球独创的减薄抛光一体机荣获好设计金奖，累计出货量超过 20 台，在客户端表现优异，获得多家头部企业的重复订单。

在其他业务领域，公司晶圆再生业务依托技术实力与稳定服务能力，获得多家头部晶圆厂批量长期订单并实现稳定供货，客户合作粘性持续增强；天津厂区 20 万片/月已满产，并启动建设产能 40 万片/月的昆山厂区，进一步巩固国内市场领先地位。随着下游需求持续回暖、产线利用率保持高位，叠加公司 CMP 等核心装备在客户端的保有量稳步提升，关键耗材及维保服务业务需求持续释放，市场空间不断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以 CMP 装备为核心支柱，以减薄、离子注入、划切、清洗等装备为重要增长引擎，产品矩阵持续完善，客户覆盖深度与广度不断提升，平台化布局成效显著。伴随国内半导体产业自主可控进程加快与下游产能持续扩张，公司在半导体专用设备领域的综合竞争力与行业影响力稳步提升，为长期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集成电路产业向先进化、结构化迭代，化学机械抛光（CMP）作为核心平坦化技术，应用场景持续拓宽，已从逻辑、存储、大硅片等领域延伸至先进封装、三维堆叠等领域，成为支撑芯片制程微缩和立体互连的关键环节。随着芯片制程不断微缩，线路密度持续增加且复杂化，推动 CMP 技术向高效化、精细化、智能化等新业态发展。未来，随着半导体产能持续扩张，CMP 技术的产业重要性与投资占比将持续提升，国产替代进程加速，形成技术自主可控新模式。公司将加大 CMP 核心技术研发投入，聚焦精度与智能化升级，迭代升级现有机型，持续推进国产替代，巩固行业优势。

离子注入领域迎来技术升级与需求扩容，作为集成电路前道制造的核心环节，其直接影响芯片性能与良率。随着芯片设计复杂度提升，推动离子注入机向高端化、定制化新业态发展，SOI 等特殊工艺也催生了新型设备需求，传统离子注入设备已难以满足高端芯片制造需求。未来，行业将形成“设备+耗材+服务”一体化新模式，国产离子注入技术有望加速突破国外垄断，实现高端领域进口替代。公司将聚焦高端定制化研发方向，加快新型离子注入设备落地投产，拓展“装备+服务”一体化布局，精准对接市场需求，抢抓国产替代机遇，提升在该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先进封装、化合物半导体作为集成电路产业的新增长极，受益于人工智能、智能汽车、物联网、5G 通信等下游新兴产业的快速发展，正迎来爆发式发展机遇。Chiplet、2.5D/3D IC、扇外型封装等先进封装新技术快速迭代，成为提升芯片性能、降低功耗、缩小体积的核心路径，尤其 AI 大模型的快速发展带动算力芯片需求激增，进一步推动硅中介层、RDL 等先进封装技术的广泛应

用。与此同时，在高频、大功率、耐高温等应用场景的驱动下，以 SiC、GaN 等为代表的化合物半导体市场规模持续扩大，带动相关加工设备技术不断升级，封装配套设备逐步向高精度、高性能、多工艺兼容的新业态发展。公司将持续深耕先进封装与化合物半导体配套设备领域，优化现有产品性能，提升工艺适配性，强化各产品线技术协同，精准把握行业爆发式增长机遇，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

当前国际贸易环境复杂，半导体产业链供应链面临诸多不确定性，全球半导体产业正加速重构，呈现“自主可控、协同发展”的新业态。美国持续升级半导体领域出口管制规则，不断扩大管制范围，推动国内半导体产业加快核心技术自主研发与供应链国产化替代进程，行业逐步形成“自主研发+协同配套”的新模式，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协同创新、抱团发展的趋势日益明显。公司将持续深化核心零部件自主研发，加大关键技术攻关力度，培育优质国内供应商体系，构建稳定、安全、可控的供应链，不断提升抗风险能力，同时积极参与产业链协同发展，助力国内半导体产业实现自主可控、高质量发展。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近年来，全球半导体产业全面迈入强劲复苏与技术迭代共振的高景气周期，AI 算力基建的战略性投入、消费电子市场持续回暖与存储需求爆发式增长推动行业进入新一轮高速发展阶段。根据 WSTS 公布的数据显示，2025 年全球半导体销售额同比增长 25.6%至 7,917 亿美元，创历史新高，其中 AI 相关芯片占比已超 30%；存储芯片市场受益于供需格局持续改善、技术迭代升级及下游应用扩容，呈现价格与销量双升态势，3D NAND、DDR5、HBM（高带宽存储）等高端存储产品需求尤为旺盛，成为拉动市场增长的核心力量。在生成式 AI 大模型持续迭代、高性能计算(HPC)需求激增的产业背景下，存储作为算力支撑的核心基础设施，与先进封装技术深度融合，传统制程升级与 2.5D/3D 堆叠、CoWoS、Chiplet 等先进封装工艺的快速普及，共同破解芯片性能瓶颈，带动存储芯片的容量、带宽与能效持续突破，其市场规模与技术渗透率呈爆发式增长。

在此背景下，半导体产业成熟工艺与先进工艺同步发展、增长空间持续扩大，成熟制程在汽车电子、物联网、工业控制等领域的刚性需求支撑下稳步扩容，28nm 及以上节点大产线的产能利用率维持高位；先进工艺加速落地渗透，先进制程进入发展迅速，Chiplet、HBM 等异构集成技术快速普及，多重趋势共同推动半导体设备市场迎来结构性扩容，前道制造与先进封装环节的核心装备需求均实现显著增长，适配高精制造、高效量产及复杂工艺要求的设备成为市场刚需。公司主打产品 CMP 装备、减薄装备、离子注入装备、划切装备、边抛装备等，作为半导体制造全流程关键核心装备，深度适配 AI 算力、高端存储、车规级半导体及功率器件等领域的增长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在技术突破、产品研发、市场竞争、规范治理等方面不断向世界一流水准迈进，在国产替代加速份额提升的行业趋势下，叠加全球晶圆厂扩产浪潮与国内半导体设备国产化率持续提升的双重机遇，公司全系列产品将在先进制程快速落地、成熟制程稳步扩产以及先进封

装积极发展中获得更广泛应用，凭借对市场需求的精准把握、核心技术优势及全方位的综合实力提升，未来市场空间广阔、业务增长动能充沛。

1、持续推进新产品新工艺开发，市场竞争力稳步提升

公司产品研发始终坚持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深耕半导体关键装备与技术服务，一方面基于现有 CMP 产品、离子注入产品面向更先进制程工艺和功能需求不断进行更新迭代，另一方面积极布局减薄装备、划切装备、边抛装备等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拓展，为客户提供 3D IC 全流程解决方案，满足当下 AI 芯片、HBM（高带宽存储器）堆叠封装、Chiplet（芯粒）异构集成等前沿技术领域的迫切需求。

（1）CMP 装备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客户对新材质、更先进制程以及先进封装的需求，持续推进 CMP 产品的技术和性能升级。公司成功研发出采用叠层布局架构的全新 CMP 机台 Universal-S300，实现有限机台面积下的更高产能；研发出面向先进封装、玻璃基板等领域面板 CMP 产品 Master-P510 和 Master-P510APEX，进一步满足客户超大尺寸工件的超平坦化加工需求。同时，满足先进逻辑制程需要的 Universal-300FS 获得批量订单，全新抛光系统架构 Universal-H300 实现规模化出货。报告期内，公司新签 CMP 装备订单中先进制程的订单已实现较大占比，公司高端系列 CMP 装备在国内多家头部客户实现先进制程节点工艺验证，并在 HBM、三维堆叠等先进封装工艺产线上作为基准设备。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 12 英寸及 8 英寸等 CMP 装备累计出机已超 1,000 台，充分彰显公司产品与技术实力获得行业高度认可，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国产 CMP 装备领域的龙头地位，持续体现国产高端半导体装备自主可控能力稳步提升。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聚焦更高性能、更先进节点的 CMP 装备开发与工艺攻坚，推动技术与产品向更高水平突破。

（2）减薄装备

报告期内，公司减薄装备产业化进程加速，市场认可度与订单规模显著提升。12 英寸超精密晶圆减薄机 Versatile-GP300 凭借优异性能获得市场广泛认可，订单量大幅增长，累计出机量突破 20 台，实现从技术突破到规模化应用的重要跨越，多台装备完成客户验收并贡献收入；12 英寸晶圆减薄贴膜一体机 Versatile-GM300 获得客户高度认可，实现批量发货并连续发往国内多家半导体龙头企业，并在报告期内顺利完成首台验收。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面向先进存储的新型 12 英寸晶圆减薄装备 Versatile-GH300 首台装备正式出机可稳定实现亚微米级加工精度，晶圆厚度均匀性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同时具备卓越的单机产出能力，公司减薄系列装备矩阵进一步完善。目前，公司减薄装备已覆盖国内多数头部晶圆制造与封测企业，在 3D IC、HBM 等高端领域形成先发优势，产品性能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未来，公司将根据客户需求持续迭代，重点开发更高产能（WPH）、更低晶圆整体厚度偏差（TTV）的全新机型，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

（3）离子注入装备

报告期内，公司加速离子注入装备产业化进程，产品出货数量快速增长，规模化应用成效显著，12 英寸大束流离子注入机已实现批量交付国内多家集成电路制造头部企业，关键性能指标达

到国际先进水平；首台 12 英寸低温离子注入机 iPUMA-LT 顺利出机，标志着公司实现大束流离子注入机各型号全覆盖。截至报告期末，已有多台离子注入装备顺利通过客户验收并实现稳定交付，同时持续获得重复批量订单，客户群体涵盖国内头部集成电路制造企业，成功进入规模化应用提速阶段，销售业绩大幅增长。未来，公司将持续推进多型号离子注入机研发，进一步拓展多领域应用场景，扩大客户覆盖范围，提升市场占有率。

(4) 划切装备

报告期内，核心机型已发往多家客户开展工艺验证，验证场景覆盖存储芯片、CIS 及先进封装等核心领域，产品性能与工艺适配性获得客户认可。同时，公司依据客户验证反馈，从硬件性能提升、软件功能优化、工艺精度迭代及成本控制优化等多维度推进产品升级，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为后续获取客户认可与批量订单奠定坚实基础。未来，公司将持续聚焦客户核心需求，深化技术研发与工艺迭代，拓展产品在更多高端制造场景的应用，扩大客户覆盖范围。

(5) 边缘抛光装备

报告期内，核心机型已进入国内多家头部晶圆制造企业开展工艺验证，凭借与自有 CMP 装备的技术协同优势，在存储芯片、逻辑芯片、先进封装等关键制程中成功实现应用，产品工艺稳定性与精度控制能力获得客户认可。未来，公司将持续迭代抛光工艺与控制技术，进一步扩大在高端边缘处理装备市场的份额。

(6) 湿法装备

报告期内，公司系列清洗装备持续推进客户端验证与市场拓展，在大硅片、化合物半导体等领域的适配性获得客户认可，多台清洗设备验证通过并实现收入确认，在单片清洗与特种工艺清洗环节形成差异化竞争力；SDS/CDS 供液系统已获得国内集成电路客户批量采购，成功应用于逻辑芯片、存储芯片等多个制造场景。未来，公司将持续深化超洁净清洗技术研发，拓展清洗装备在先进制程、新型半导体材料领域的应用，同时优化供液系统的智能化与兼容性，进一步扩大湿法装备市场份额。

(7) 关键耗材与维保服务

报告期内，随着终端需求回暖，客户产线稼动率提升并维持高位，叠加公司 CMP 装备等核心产品在客户端保有量持续攀升，关键耗材与维保服务市场需求潜力进一步释放，公司相关耗材和服务获得核心客户持续采购，业务规模稳步增长，持续贡献稳定收入，已成为公司“装备+服务”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有望发展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引擎。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拓展耗材产品品类，深化与客户的长期合作，持续提升在半导体装备服务市场的份额与竞争力。

(8) 晶圆再生业务

报告期内，凭借技术优势与稳定的服务品质，成功获得多家头部晶圆厂大生产线批量长期订单，并实现稳定供货，客户粘性持续增强。为抢抓晶圆厂加速扩产的市场窗口期，巩固先发优势并扩大规模效应，公司积极推进晶圆再生扩产项目，产能布局持续优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晶圆再生业务已与核心装备客户形成良好协同，成为公司“装备+服务”战略的重要增长极。未来，

公司将持续优化再生工艺、提升产能规模，进一步扩大晶圆再生服务的市场份额，为客户提供更具性价比的循环利用解决方案。

2、强化党建引领，筑牢发展根基

2025年，公司党委紧密围绕发展战略规划，以“红芯领航·强企报国”为主线，深入推进“铸芯、润芯、亮芯、融芯、廉芯”五大行动，团结带领全体干部职工坚守长期主义、深耕主责主业。一年来，公司党委持续强化思想政治引领，构建多元化学学习矩阵，组织开展主题观影、红色研学、专家授课、支部分享等系列特色活动。深入推进党建与生产经营融合互促，引导全体党员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全面践行“三位一体”产品理念和“三无”承诺，为实现成为国际一流半导体设备供应商的愿景精诚团结、勇毅前行。

3、经营业绩稳步攀升，夯实持续发展根基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稳步提升，营业收入规模持续扩大，各项业务保持良好发展态势。公司专注于半导体领域的技术创新与市场深耕，主要产品及服务依托领先的技术性能、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以及高效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在逻辑芯片、存储芯片、先进封装、大硅片、MEMS、MicroLED、第三代半导体等多个核心细分领域形成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赢得了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与良好市场口碑，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48亿元，同比增长36.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84亿元，同比增长5.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65亿元，同比增长达12.69%，整体经营业绩保持稳健向好态势。从长期发展维度观察，2020年至2025年公司持续保持高速成长态势，营业收入及归母净利润复合增长率超60%，归母扣非净利润复合增长率超130%，充分彰显了公司核心业务的强劲增长动力与高质量发展潜力，成长能力突出。

为进一步夯实经营基础、保障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持续优化内外部资源配置，统筹推进生产运营、组织管理、供应链协同等各项工作，对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质量管控、客户服务等全业务链条开展系统性梳理、科学规范与流程优化。通过不断深化精细化管理，全面提升企业运营管理效能，强化成本管控与资源利用效率，推动公司运营体系更加高效、规范、稳健。与此同时，公司持续加大国内外市场开拓力度，不断完善营销渠道布局，着力提升新产品推广及新客户开发能力，持续巩固并扩大市场覆盖范围，为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4、加快新生产基地建设，推进公司平台化战略

公司持续优化全国产业布局，稳步推进产能扩张与平台建设。报告期内，华海清科北京、广州两大厂区相继正式启用，北京厂区聚焦高端半导体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重点推动减薄、划切、湿法等先进半导体装备的技术突破与产能释放，加快新产品、新功能的研发创新与迭代升级，持续丰富与完善公司产品线；广州厂区专注高端半导体装备核心零部件及供液系统的研发制造，有效提升区域技术服务能力与供应链响应效率。同时，公司积极推进上海厂区项目建设，打造集研发、生产与技术服务于一体的综合性产业基地，深度融入长三角集成电路产业集群，强化产业链

上下游协同，重点推进先进制程与先进封装领域高端装备市占率，进一步完善全国产业布局，扩大业务辐射范围，提升整体运营与技术支撑能力。

在晶圆再生业务领域，公司全力推进江苏省昆山市晶圆再生扩产项目建设，持续巩固先发优势与规模效应。该项目规划扩建总产能为40万片/月，其中首期建设产能20万片/月，项目建成后将与天津厂区现有20万片/月晶圆再生产能形成南北呼应、协同发展的格局，完全达产后公司整体晶圆再生产能将提升至60万片/月，进一步夯实并巩固公司在国内晶圆再生服务领域的领先地位。

5、积极进行产业布局，增强产业协同效应

为进一步强化主业协同、拓展产业生态布局，公司充分借助专业投资机构在半导体等核心领域的资源整合优势与成熟投资运作能力，持续拓宽投资渠道，深化产业投资与主营业务的协同赋能效应。公司通过产业投资基金累计完成多个优质项目的立项评估与投资决策，部分重点投资项目已初显成效，相继实现产能规模扩张、成功登陆资本市场等阶段性成果，有效提升了产业投资整体效益与资产增值空间。

同时，公司有序推进直接投资项目的调研、审批及交割全流程工作。一方面，顺利完成芯睿公司剩余股权的全部交割，稳步推进对标的公司的全面接管、业务整合与协同运营，充分发挥其在相关业务领域的协同价值；另一方面，基于公司整体战略布局，积极开展优质投资项目调研筛选，战略投资参股苏州博宏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与标的公司建立深度协同合作关系，共同构建精密减薄、研磨、抛光平面化装备的一站式解决方案平台，合力提升核心技术竞争力与市场拓展能力，携手开拓更广阔的市场空间，为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注入新动能。

6、坚持核心技术自主创新，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

公司始终将科技创新作为核心发展战略，坚持以自主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依托“国家企业技术中心”“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高水平科研创新平台，聚焦市场需求与行业技术前沿，持续加大研发资源投入力度，2025年度研发投入总额达5.43亿元，同比增长37.98%，为技术迭代与产品创新提供了坚实保障；在知识产权保护与核心技术壁垒构建方面，公司已建立全面覆盖化学机械抛光、减薄、离子注入、划切、边抛及湿法工艺等核心领域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核心技术形成高强度专利组合与技术屏障，有效筑牢市场竞争优势，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拥有国内外授权专利569项（其中发明专利343项、实用新型专利226项）及软件著作权50项，知识产权储备与技术创新能力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在现有产品迭代升级的基础上积极布局新技术、新产品研发与拓展，凭借扎实的技术实力与突出的创新成果，荣获“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银奖”“全国工业和信息化系统先进集体”“金牛上市公司科创奖（高端装备）”“天津市先进级智能工厂”等多项重要荣誉，智能化发展成效与行业影响力获得广泛认可，为后续技术创新与业务拓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7、强化信息披露质量，重视股东回报

公司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坚持以规范、简明、易懂的方式开展信息披露工作，自上市以来连续三年在上交所信息披露年度评价中获得最高等级“A”。公司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中心”的治理理念，建立健全常态化、制度化的投资者沟通机制，依法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不断完善投资者沟通渠道，通过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保持高效互动，确保投资者及时、公开、透明地了解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发展战略，持续提升资本市场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知与认同。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通过编制并发布 ESG 报告，系统披露在绿色低碳生产、供应链协同管理、员工权益保障等重点领域的实践与成效，全方位展现公司高质量发展水平与社会责任担当。

在股东回报方面，公司始终以股东价值最大化为核心，持续构建并完善可持续的投资者回报体系，执行稳健规范的利润分配政策。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实施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3 亿元（含税），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2.69%，与全体股东共享经营发展成果。同时，公司积极运用股份回购工具，稳定市场预期、维护股东价值，2025 年上半年完成 2024 年度股份回购计划，累计投入资金 7,991.92 万元，回购股份 513,031 股；稳步推进 2025 年度股份回购计划，截至报告期末，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新回购公司股份 441,120 股，支付总金额 6,022.45 万元，有效稳定股价、提振市场信心，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8、加强人才体系建设，全面提升企业竞争力

人才是公司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公司坚持人才培养与优秀人才引进并举的策略，持续打造一流专业人才梯队。为夯实人才储备根基，公司构建了多元化学习体系，针对管理层与基层员工的差异化需求，开设涵盖专业技能、管理能力、行业前沿等领域的课程，全面提升团队专业素养，尤其强化核心技术团队的活力与创新潜能。在人才激励方面，公司不断健全员工利益共享机制，通过实施覆盖核心管理团队、技术骨干及业务精英的股权激励计划，实现股东利益、公司发展与核心团队个人成长的深度绑定，显著提升了核心成员与管理团队的忠诚度和凝聚力，更有效增强了全体员工的企业认同感，充分激发工作热情，为公司持续保持市场竞争优势提供了坚实保障。

9、强化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切实保障职工安全

公司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以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为重点，抓实抓细各项安全生产工作。公司坚持“安全第一”的原则，贯彻执行“安全生产、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继续落实“双控”预防机制，严格遵循消防、安全、职业卫生等各项政策规定，全面加强职业健康管理及安全培训，形成长效的安全环保管理机制，为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保障。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掌握核心技术，技术储备丰富

公司高度重视核心技术自主研发与科技创新，持续保持高强度研发投入，为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提供坚实保障。通过积极承担并实施多项国家级、省部级重大科研项目，公司技术创新能力与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先后攻克纳米级抛光、纳米颗粒超洁净清洗、超精密集成减薄等多项关键核心技术，成功研制出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 CMP、减薄等系列高端装备产品。同时，公司通过收购芯崙公司，快速切入离子注入装备领域，依托其完整的自主知识产权体系与专业研发团队，实现大束流离子注入装备细分品类全覆盖，并在此基础上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快推进多品类离子注入产品的研发攻关，推动离子注入技术实现进一步突破与升级。在技术创新全过程中，公司始终强化知识产权布局与技术成果保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569 项、软件著作权 50 项，为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构筑了坚实的技术壁垒。

(2) 资深、优秀的研发技术团队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人才队伍建设，坚持自主培养与外部引才相结合的人才发展战略，持续引进和培育集成电路领域高端技术人才，核心技术人员均具备多年行业研发与实践经验。公司依托国家重大专项及地方重点科研任务，在技术攻关与产品研发过程中锤炼队伍，构建起稳定高效的研发人才体系。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共计 876 人，占员工总数的 33.01%，高素质、专业化的研发团队为公司坚持自主创新、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实现持续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人才支撑。

(3) 健全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原则，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服务理念，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始终将产品质量与客户服务放在首位，致力于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体验。公司高度重视经营发展过程中的各项风险管理，设立了职责明确、协同高效的质量组织架构，将质量管理贯穿研发、运营和制造全过程，严格执行质量控制标准，保障公司整体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同时，公司高度重视质量文化建设，进一步强化全体员工的质量意识，营造人人重视质量、追求质量的良好氛围，树立崇尚质量的价值导向，产品质量和可靠性得到客户的高度认可。

(4) 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

公司一直专注于高端半导体装备和工艺及配套耗材的研发，坚持自主研发和持续创新，产品全面覆盖国内知名芯片制造企业，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通过在上述集成电路制造企业的产品验证过程，对客户的核心需求、技术发展的趋势理解更为深刻，有助于在设备具体定制化研发方向的选择上更加贴近客户的需求。

(5) 安全、完善的供应链

公司较早就开始投入较大精力进行核心零部件的自主研发及国内零部件供应商的培养，以实现公司产品零部件的自主可控，目前公司与核心供应商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已经建立了完善、稳定的供应链体系，保证公司产品原料来源的稳定性及可靠性。同时公司为提高核心竞争力和保障国产设备零部件的供应链安全，成立子公司建设半导体设备关键零部件孵化平台，培育一批有潜力的半导体设备专用高精密零部件项目，扩大市场竞争优势，与公司现有业务形成良性的互动和补足。

(6) 本地化的售后服务

半导体设备制造商售后服务的快速响应和无障碍沟通方面尤为关键，关系到设备在客户生产线上正常、稳定地运行。随着半导体制造环节向亚洲尤其是中国大陆转移，相较于国际竞争对手，公司在地域上更接近客户，能提供更快捷、更经济、更顺畅的技术支持和客户服务。为保证公司的售后服务水平，公司组建了一支现场与远程相结合的经验丰富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团队，累计覆盖 30 个区域超 141 个客户群体，保证 7×24 小时快速响应客户的需求，并在约定时间内到达现场排查故障、解决问题。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在纳米级抛光、纳米颗粒超洁净清洗、超精密集成减薄、离子束高精度分析等领域研发的核心技术达到了国内领先、国际先进的水平，主要核心技术概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类别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具体表征
1	纳米级抛光	直驱式抛光驱动技术	自主研发	抛光盘与转子整体形成，支撑轴承的内圈固定安装于转子轴盘，支撑轴承的外圈固定安装于轴承座内，支撑轴承为转子轴盘和抛光盘提供精密的旋转支撑，直驱电机定子通过支撑盘安装于转子轴盘内部。
2		多区压力调控抛光技术	自主研发	即 Flapa™ 系列承载头成套产品，具有多元迭代的弹性膜耦合连接部和自动补偿的叠层边缘结构，可实现腔室压力的协同及独立调控，将动态终端控制分区从 6 个扩展至 8 个，提升边缘区域调压能力。
3		自适应承载头技术	自主研发	结合历史工艺数据的分析和制程需求，在承载头的内部设置由复合材料和/或功能合金制成的旋转枢轴，通过适应性吸收电磁波干扰，实现不同类型晶圆抛光的准确停止，并且旋转枢轴的外缘部与承载头基座的内壁形成为线性隔离接触，增加基板与抛光垫之间的平行度。
4		自适应性抛光技术	自主研发	在承载头的内部设置复合材料和功能合金制成的旋转枢轴，选择性吸收电磁波干扰，实现化学机械抛光的准确停止；承载头的内部设置用于定心的旋转枢轴，旋转枢轴的外缘部与承载头基座的内壁形成为线性的隔离接触。
5	纳米精度膜厚在线检测	归一化抛光终点识别技术	自主研发	根据驱动抛光盘的电机负载率随时间变化率、摆臂的摆动角度随时间变化率和承载头相对于抛光盘中心的摆动距

				离随时间变化的数据,计算得到归一化摩擦力矩随时间变化的数据,以消除抛光单元运行参数的波动影响。
6	纳米颗粒超洁净清洗	马兰戈尼干燥技术	自主研发	即 VRM™ 竖直干燥装置,采用可旋转固定的整流喷头组件将干燥溶剂喷射至“气-固-液”的三相交界线,整流喷头组件的喷头的喷射角度和距离均经过系统性迭代优化,能够将漂洗液准确喷射至晶圆表面形成完整的螺旋液流膜并将干燥气体喷射覆盖所述三相交界线。
7		智能清洗技术	自主研发	在清洗刷从初始位置移向晶圆的过程中,根据驱动电机负载变化,检测清洗刷与晶圆的接触状态并记录为接触零点,按照预设工艺控制清洗刷在设定位置对晶圆刷洗;并且将清洗效果、清洗刷与晶圆的距离以及刷洗摩擦力矩等参数构建模型,迭代优化预设工艺流程。
8		工艺腔室气流场改善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新型气流场布局形式,完善并优化腔室内部尤其是被清洗晶圆周边气流场,避免了气流的紊流现象。通过工艺过程微环境性能的提升,使得清洗工艺效果得到显著提升。
9	大数据分析 & 智能化控制	高产能设备架构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多工位串行并行兼容的模块化布局,基于浏览器/服务器模式的符合 SEMI 标准的分布式工程控制软件,引入复杂工艺流程调度及应急处理与恢复算法来处理系统级颗粒污染控制等集成难题,保证设备的可靠性和高效率。
10		抛光装备运行参数智能监测与调控技术	自主研发	实时监控抛光垫的形貌和表面温度等运行参数,同时利用电涡流传感器测量保持环金属部的位移,预测其磨损程度,并使上述运行参数与磨损程度等数据与承载头的载荷耦联,调控承载头的载荷施加。
11		基于智能控制的抛光技术	自主研发	即 SPTC™ 智能调控系统,获取抛光压力分布、去除速率形貌、目标去除速率形貌、压力响应模型,然后利用目标去除速率形貌和去除速率形貌计算去除速率形貌变化;利用去除速率形貌变化和压力响应模型计算压力变化并通过历史大数据回归分析推荐抛光参数。
12	超精密减薄	超精密研磨面形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将研磨面形特征分解为凹凸度和饱满度,采用非接触测量方式,检测晶圆关键位置的厚度,省去中间位置的检测步骤,基于人工智能技术,构建磨抛参数与晶圆面形智能模型,精确预测磨抛补偿参数,提升面形控制的准确性。
13		超精密集成减薄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移动缓存部在集成设备空间的磨削单元和化学机械抛光单元之间传输晶圆,并具有固定机构、定心机构和水平移动机构,定心机构设置在固定机构上以将放置于固定机构的基板定位至与固定机构同心的位置,固定机构与水平移动机构连接以使固定机构带载基板水平高速移动提高机台生产效率。
14		超精密集成减薄智能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根据化学机械抛光之前测量的晶圆的厚度分布与历史大数据的比较分析,通过机器学习调整承载头对晶圆的各分区的预加载,同时根据对晶圆进行化学机械抛光期间在线测量的厚度分布和 TTV 阈值实时调整压力分布。
15	离子注入	离子束方向优化技术	收购	通过创新设计离子注入系统,使离子束发生装置与工艺腔模块协同工作,改变传统离子注入束流方向,配合调整后晶圆扫描轨迹,可大幅优化工艺腔空间利用率,显著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生产周期。
16		低能大束流均匀化技术	收购	针对传统低能大束流离子注入系统的痛点,本技术成功解决离子束角度偏差与均匀性不足问题,实现离子束的精准控制与均匀分布。稳定、均匀的离子束能够确保离子注入

				工艺的一致性，有效提升产品良品率与工艺效果
17		离子束高精度分析技术	收购	本技术能够快速地对离子束截面上各个点位进行检测，掌握离子束各处的整体情况，具有较高的信噪比，能够较为精确地进行束流角度及角度发散度的分析。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奖项名称	获奖年度	项目名称	奖励等级
国家技术发明奖	2023年度	集成电路化学机械抛光关键技术及装备	一等奖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年度（2023年复审通过）	化学机械抛光设备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单项冠军示范企业	2021年度（2025年复审通过）	化学机械抛光设备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569件，软件著作权50件。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90	108	747	343
实用新型专利	2	15	238	226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11	13	50	50
其他	1	2	98	76
合计	104	138	1,133	695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537,499,356.55	382,216,740.62	40.63
资本化研发投入	5,816,761.81	11,551,400.70	-49.64
研发投入合计	543,316,118.36	393,768,141.32	37.9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1.69	11.56	增加0.13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1.07	2.93	减少1.86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核心技术的研发和创新以及技术人才的挖掘和培养，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本期研发投入中研发人员增加较快导致薪酬大幅增加。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降低，主要系新增研发项目暂未满足资本化条件所致。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关键零部件项目	21,400.00	185.30	22,651.72	产业化应用	研制出集成电路设备相关核心零部件，满足产业化应用要求。	国际先进水平	集成电路设备
2	先进抛光装备项目	3,890.00	372.92	5,018.49	产业化应用	研制先进半导体领域专用的抛光设备，满足量产要求。	国际先进水平	第三代化合物半导体
3	先进零部件项目	8,400.00	8.39	6,762.66	产业化应用	研制纳米级先进零部件，通过集成验证与应用，满足集成电路精密制造需求。	国际先进水平	集成电路设备
4	先进 CMP 工艺项目	2,600.00	1,318.82	8,722.93	产业化应用	突破先进制程 CMP 材料及工艺技术，具备先进制程 CMP 工艺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	国际先进水平	先进制程逻辑芯片制造
5	3D NAND 芯片制造 Oxide CMP 装备研发	1,360.00	133.60	881.14	产业化应用	研制 3DNANDoxideCMP 装备，满足量产要求。	国际先进水平	≥128 层 3D NAND 芯片制造
6	先进湿法设备项目	3,687.50	1,011.09	1,658.20	工艺验证	研制半导体湿法设备并满足量产要求。	国际先进水平	逻辑芯片、存储芯片
7	300mm 晶圆超精密全自动 Trimming 机台	3,776.00	394.75	2,655.52	客户端验证	研制出关键集成电路设备 Trimming 机台，满足产业化应用要求。	国际先进水平	集成电路设备
8	CMP 过程白光在线测量技术与研究开发	2,127.43	1,706.09	2,890.67	客户端验证	研制光学在线量测模块，实现晶圆非金属膜层厚度的 CMP 过程在线测量，满足产业化应用要求。	国际先进水平	集成电路设备
9	膜厚探测器在 12 英寸晶圆减薄装备的集成应用	450.00	323.30	803.31	工艺验证	研制 12 英寸晶圆高精度减薄验证平台，实现膜厚传感器在减薄装备上的集成与应用，满足产业化应用要求。	国际先进水平	集成电路设备
10	先进制程关键零部件	19,500.00	9,134.97	38,875.62	产业化应用	研制用于先进制程的关键零部件，满足产业化应用要求。	国际先进水平	集成电路设备
11	华海清科天津市重点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780.00	1,885.57	1,994.78	设计阶段	攻克先进非金属制程膜厚测控、智能调控等关键 CMP 核心技术，满足产业化应用要求。	国际先进水平	集成电路设备

12	H300 传输系统关键零部件开发	750.00	560.93	1,173.91	工艺验证	通过关键零部件的技术创新，研发具有高传输效率、高精度和高稳定性的传输系统，满足产业化应用要求。	国际先进水平	集成电路设备
13	H300 关键部件开发应用	910.00	707.95	1,421.92	工艺验证	研制针对抛光及清洗单元的关键部件，提高整机性能，满足产业化应用要求。	国际先进水平	集成电路设备
14	难加工材料抛光及减薄工艺原理探究	624.00	781.55	847.58	设计阶段	面向难加工的半导体材料，开展表面平整化加工探索性研究，提高材料的去除率及表面质量，满足产业化应用要求。	国际先进水平	集成电路设备
15	先进制程平坦化及清洗技术基础研究	591.00	745.60	839.54	设计阶段	面向先进制程集成电路制造工艺需求，研究新材料新结构器件的功能特性，满足产业化应用要求。	国际先进水平	集成电路设备
16	超精密晶圆减薄抛光一体化装备	1,400.00	805.95	900.32	设计阶段	研制超精密减薄抛光一体化装备，满足产业化应用要求。	国际先进水平	集成电路设备
17	CMP 研发项目	18,173.60	4,263.30	6,126.75	工艺验证	面向半导体 CMP 工艺发展和装备需求，研制 CMP 设备，提高抛光和清洗能力，满足产业化应用要求。	国际先进水平	集成电路设备
18	先进工艺 CMP 装备与技术研发	21,576.00	14,553.32	14,553.32	设计阶段	研制集成电路装备领域先进 CMP 设备及相关技术，满足产业化应用要求。	国际先进水平	集成电路设备
19	先进磨划装备与技术研发	16,213.00	6,077.61	6,077.61	设计阶段	研制集成电路装备领域先进磨划设备及相关技术，满足产业化应用要求。	国际先进水平	集成电路设备
20	离子注入装备研发	60,111.76	5,749.22	7,025.63	设计阶段	研制出离子注入设备，满足产业化应用要求。	国际先进水平	集成电路设备
21	零部件及耗材相关	6,905.10	3,331.76	3,331.76	设计阶段	开发零部件及耗材，满足产业化应用要求。	国际先进水平	集成电路设备
22	其他项目	6,828.00	279.62	5,333.01	设计阶段	攻克核心工艺技术难关，满足产业化应用要求。	国际先进水平	集成电路设备
合计	/	202,053.39	54,331.61	140,546.39	/	/	/	/

情况说明

因部分项目调整研发内容，项目预计投资金额有所变动。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876	63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3.01%	33.07%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2,051.44	22,367.98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43.73	40.0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2
硕士研究生	429
本科	397
专科	22
高中及以下	6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362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23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86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3
60岁及以上	2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专用装备行业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集成电路、机械、材料、物理、力学、化学、化工、电子、计算机、仪器、光学、控制、软件工程等多学科领域，是多门类跨学科知识的综合应用，研发制造难度大。与国际领先的竞争对手美国应用材料等公司相比，

公司的技术和装备缺乏在更先进的集成电路大生产线中验证和应用的机会，在先进工艺应用的技术水平上存在一定差距。如果不能紧跟国内外半导体设备制造技术的发展趋势，充分关注客户多样化、独特的工艺需求，或者后续研发投入不足，公司将面临因无法保持持续创新能力而导致市场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不足的风险

作为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基石。公司高度重视技术人才的挖掘和培养，截至报告期末已形成了共有 876 名成员的研发团队。随着国内半导体设备行业持续快速发展，市场需求不断增长，行业竞争日益激烈，专业技术人才的需求也将不断增加，若无法持续为技术人才提供更好的薪酬待遇和发展平台，公司将面临核心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随着公司上市、产能进一步扩大，公司资产和经营规模将迅速扩张，对于专业技术人才的需求也将有所提升，若公司无法及时招募补充行业优秀的技术人才，将面临核心技术人才不足的风险，对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对核心技术的保护，制定了知识产权保护、非专利技术保密等制度，并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签署包含保密与竞业禁止条款的相关协议，但仍不排除因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员工个人工作疏漏、外界窃取等原因导致公司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这可能会导致公司竞争力减弱，进而对公司的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由于集成电路制造行业属于资本和技术密集型产业，国内外主要集成电路制造商均呈现经营规模大、数量少的行业特征，公司下游客户所处行业的集中度较高。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可能会导致公司在商业谈判中处于弱势地位，且公司的经营业绩与下游半导体厂商的资本性支出密切相关，客户自身经营状况变化也可能对公司产生较大的影响。如果公司后续不能持续开拓新客户或对单一客户形成重大依赖，将不利于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

2、新产品和新服务的市场开拓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进一步加大对 CMP 装备、减薄装备、离子注入装备、划切装备、边抛装备、湿法装备的成套工艺研发和产业化生产的投入，以及对晶圆再生项目的投入。未来，若公司上述新产品和新服务的客户验证进度不及预期、通过工艺验证后市场开拓不力或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无法满足相关业务开拓要求，则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持续提升产生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是半导体产业链的关键支撑行业，其需求受下游半导体厂商资本性支出及终端消费市场需求波动的影响较大。在行业景气度下降过程中，芯片制造厂商将面临产能过剩的局面，通常会采取在行业低迷期间大幅削减资本性支出的方式，从而削减对半导体专用设备的采购金额，将会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同时在半导体行业景气度提升的周期，公司必须提高产能产量以满足预期的客户需求，这要求公司及供应商增加库存、扩大生产能力。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应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增长，或者对需求增长的期间、持续时间或幅度判断错误，可能会导致公司失去潜在客户或者库存积压，进而会对公司的业务、经营成果、财务状况或现金流量产生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半导体设备行业易受全球经济形势波动影响，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发生剧烈波动，导致计算机、消费电子、网络通信、汽车电子、物联网、人工智能等终端市场需求下降，将影响半导体设备的市场需求量，从而对半导体设备行业的发展带来波动风险。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与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先后承担了多项国家重大科研项目，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持续获得政府补助或政府补助显著降低，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所得税的优惠税率，公司所销售产品中的嵌入式软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可享受即征即退政策，公司按照集成电路企业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华海清科（北京）根据先进制造业按照 5%加计抵减进项税）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如果国家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未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认定，则可能面临因税收优惠减少或取消而降低盈利水平的风险。

2、知识产权争议风险

半导体设备行业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的知识产权领域广泛、数量众多。拥有先发优势的国际大型行业龙头企业通常会通过申请专利、规定商业机密等方式设置较高的行业门槛。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自主研发，已取得了大量研发成果并申请众多专利技术，采取了相应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但公司在销售产品时仍存在与竞争对手发生知识产权纠纷的风险，同时亦存

在知识产权受到第三方侵害的风险。在未来的生产经营活动中，若公司知识产权遭遇侵权或被侵权问题，或因知识产权问题受到恶意诉讼，将会直接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3、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集成电路产业作为信息产业的基础和核心，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鼓励政策以推动我国集成电路及其装备制造业的发展，增强信息产业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若未来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支持力度显著减弱，公司的经营、融资等行为可能会面临更多的困难，对公司发展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参考第三节“四、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表述。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648,227,726.05	3,406,228,610.47	36.46
营业成本	2,704,632,336.21	1,934,650,744.91	39.80
销售费用	187,407,911.77	122,410,357.32	53.10
管理费用	310,000,144.25	190,929,379.72	62.36
财务费用	-7,664,123.56	-23,538,049.32	不适用
研发费用	537,499,356.55	382,216,740.62	4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9,821,228.42	1,154,609,605.58	-30.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4,949,957.33	-591,978,677.4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655,039.72	-388,969,208.33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 CMP 装备的市场占有率和销售规模持续提高，减薄装备、离子注入装备、湿法装备、晶圆再生、关键耗材和维保服务等业务发展势头良好，营业收入实现较大幅度同比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随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薪酬增长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薪酬、办公费及折旧摊销增长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存款利息影响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薪酬以及研发领料增长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采购付款及职工薪酬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净购买低风险理财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股权激励行权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6.48 亿元，同比增长 36.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4 亿元，同比增长 5.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5 亿元，同比增长达 12.69%。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半导体行业	4,648,227,726.05	2,704,632,336.21	41.81	36.46	39.80	减少 1.3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半导体装备	4,054,051,946.10	2,396,926,605.48	40.88	33.46	37.98	减少 1.94 个百分点
半导体服务	594,175,779.95	307,705,730.73	48.21	61.23	55.76	增加 1.8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地	4,605,478,581.25	2,678,757,290.56	41.84	38.79	41.50	减少 1.11 个百分点
其他	42,749,144.80	25,875,045.65	39.47	-51.36	-37.61	减少 13.3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4,648,227,726.05	2,704,632,336.21	41.81	36.46	39.80	减少 1.3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公司 CMP 装备的市场占有率和销售规模持续提高，减薄装备、离子注入装备、湿法装备、晶圆再生、关键耗材和维保服务等业务发展势头良好，2025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46.48 亿元，同比增长 36.46%，主营业务成本为 27.05 亿元，同比增长 39.8%。

主营业务分产品变动说明：为便于投资者更清晰理解公司“装备+服务”战略布局，本年度公司对主营业务分类进行优化调整，按半导体装备与半导体服务两大业务类别予以列示。公司2025年半导体装备收入为40.54亿元，同比增长约33.46%；公司2025年半导体服务收入为5.94亿元，同比增长约61.23%，以上业务的相应主营业务成本随着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加而增加。

主营业务分地区变动说明：其他为境外及保税区收入，占比较小。

主营业务销售模式说明：公司通过直销模式直接与客户签订合同。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半导体装备	台	400	418	324	12.99	55.97	-4.71

产销量情况说明

受益于公司CMP产品市场占有率和销售规模持续提高，减薄装备、离子注入装备、湿法装备等业务发展势头良好，2025年公司CMP装备及其他半导体装备生产量和销售量均有提升。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半导体行业	直接材料	2,467,411,968.16	91.23	1,768,254,709.64	91.40	39.54	
	直接人工	86,103,143.49	3.18	59,557,810.67	3.08	44.57	
	制造费用	151,117,224.56	5.59	106,838,224.59	5.52	41.44	
	合计	2,704,632,336.21	100.00	1,934,650,744.91	100.00	39.8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半导体装备	直接材料	2,248,647,473.39	93.81	1,639,289,881.58	93.84	37.17	
	直接人工	63,271,371.25	2.64	44,340,992.93	2.54	42.69	
	制造费用	85,007,760.84	3.55	63,204,847.24	3.62	34.50	
	合计	2,396,926,605.48	100.00	1,746,835,721.75	100.00	37.22	
半导体服务	直接材料	218,764,494.77	71.10	128,964,828.06	68.67	69.63	
	直接人工	22,831,772.24	7.42	15,216,817.74	8.10	50.04	
	制造费用	66,109,463.72	21.48	43,633,377.35	23.23	51.51	
	合计	307,705,730.73	100.00	187,815,023.15	100.00	63.83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构成。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半导体装备及服务营业成本也相应增长。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公司将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97,809.42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64.0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36,449.89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7.84%。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127,472.19	27.42	否
2	客户 2	77,156.76	16.60	否
3	客户 3	36,566.14	7.87	否
4	客户 4	36,449.89	7.84	是
5	客户 5	20,164.44	4.34	否
合计	/	297,809.42	64.07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 50%的情形，前 5 名客户中客户 3 和客户 4 系本年相较于上年新进入前 5 名客户，公司不存在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71,081.4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7.3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19,957.60	4.87	否
2	供应商 2	14,557.00	3.55	否
3	供应商 3	13,510.15	3.30	否
4	供应商 4	11,546.10	2.82	否
5	供应商 5	11,510.55	2.81	否
合计	/	71,081.40	17.34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 50%的情形，前 5 名供应商中供应商 3 系本年相较于上年新进入前 5 名供应商，公司不存在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	说明
销售费用	187,407,911.77	122,410,357.32	53.10	主要系职工薪酬增长
管理费用	310,000,144.25	190,929,379.72	62.36	主要系职工薪酬、办公费及折旧摊销增长
研发费用	537,499,356.55	382,216,740.62	40.63	主要系职工薪酬以及研发领料增长
财务费用	-7,664,123.56	-23,538,049.32	-67.44	主要系存款利息影响
所得税费用	114,695,513.53	94,880,084.57	20.88	主要系随利润增加所得税增加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	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9,821,228.42	1,154,609,605.58	-30.73	主要系采购付款及职工薪酬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4,949,957.33	-591,978,677.48	103.55	主要系本期净购买低风险理财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655,039.72	-388,969,208.33	-14.73	主要系本期股权激励行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035,862,360.24	15.50	2,761,029,293.79	23.50	-26.26	本期银行存款减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5,193,400.84	18.31	1,845,428,759.67	15.70	30.33	本期新增低风险理财
应收票据	9,066,879.05	0.07	17,503,621.54	0.15	-48.20	本期应收票据减少
应收账款	963,318,205.36	7.33	663,535,781.06	5.65	45.18	本期销售增长应收账款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404,739.44				不适用	本期持有的“6+9”银行承兑汇票
预付款项	58,815,605.29	0.45	40,132,879.38	0.34	46.55	本期预付采购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57,573,915.01	0.44	32,296,044.89	0.27	78.27	本期应收即征即退税款增加
存货	3,988,937,870.25	30.36	3,267,533,611.78	27.81	22.08	本期原材料、在产品及产成品均增加
合同资产	46,566,094.21	0.35	19,980,655.20	0.17	133.06	本期合同资产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7,071,232.88	1.65			不适用	本期定期存款一年内到期
其他流动资产	226,407,067.15	1.72	184,571,937.27	1.57	22.67	本期待抵扣进项税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355,736,472.44	2.71	223,649,216.82	1.90	59.06	本期对外股权投资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12,803.41	0.06	10,452,104.00	0.09	-24.29	本期按持股比例分摊的联营企业损失增加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4,315,135.56	0.64	43,850,566.27	0.37	92.28	本期支付长期基金投资款
固定资产	1,534,776,096.23	11.68	965,263,387.79	8.21	59.00	本期新增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153,731.17	-	372,671,662.25	3.17	-99.96	本期在建工程转固
使用权资产	35,645,536.60	0.27	5,484,965.73	0.05	549.88	本期新增租赁厂房
无形资产	209,978,071.63	1.60	228,286,626.57	1.94	-8.02	本期无形资产摊销增加
开发支出	11,944,696.93	0.09	11,551,400.70	0.10	3.40	

商誉	802,127,181.28	6.11	802,127,181.28	6.83	-	
长期待摊费用	3,618,712.41	0.03	4,471,431.53	0.04	-19.07	本期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661,791.09	0.25	29,849,313.44	0.25	9.42	本期减值及租赁负债等对应的递延所得税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586,915.97	0.39	221,151,142.17	1.88	-77.13	本期定期存款一年内到期
应付票据	368,850,588.72	2.81	263,442,963.76	2.24	40.01	本期末应付票据增加
应付账款	1,559,448,791.53	11.87	1,042,981,412.51	8.88	49.52	本期末应付采购款增加
合同负债	1,932,270,937.63	14.71	1,790,895,889.17	15.24	7.89	本期预收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199,689,806.23	1.52	136,451,165.60	1.16	46.35	本期末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应交税费	39,430,602.09	0.30	28,499,861.68	0.24	50.06	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407,687,974.78	3.10	761,122,888.19	6.48	-46.44	本期支付股权购买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1,063,099.98	1.76	113,711,787.71	0.97	103.20	本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重分类一年内到期的质保部分
其他流动负债	10,386,650.46	0.08	21,132,999.14	0.18	-50.85	本期末待转销项税减少
长期借款	234,028,879.55	1.78	360,638,340.33	3.07	-35.11	本期末长期借款减少
租赁负债	30,569,060.18	0.23	54,127.57	-	56,375.95	本期新增租赁厂房
预计负债	83,527,363.90	0.64	149,218,240.29	1.27	-44.02	本期重分类一年内到期的质保部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563,970,629.88	4.29	553,527,213.81	4.71	1.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256,823.09	0.15	21,333,406.50	0.18	-9.73	本期新增因并购评估增值导致的摊销

其他说明

无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23,686,695.69	保证金账户资金受限
应收票据	1,217,564.09	背书/贴现未到期票据不终止确认转回
合计	124,904,259.78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幅度
517,703,372.31	522,705,915.85	-0.96%

注：报告期投资金额为按产业基金投资进展出资金额、收购芯崙公司按期支付的款项及参股博宏源已支付的金额合计。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45,428,759.67	14,523,540.35			4,885,000,000.00	4,339,758,899.18		2,405,193,400.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452,104.00		-2,539,300.59					7,912,803.4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3,850,566.27	5,464,569.29			35,000,000.00			84,315,135.56
合计	1,899,731,429.94	19,988,109.64	-2,539,300.59		4,920,000,000.00	4,339,758,899.18		2,497,421,339.8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上海金浦创新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年2月14日	拓展公司业务布局	10,000.00	0.00	3,000.00	有限合伙人	6.22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产业投资	42.48	-61.08
无锡华海金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年4月14日	拓展公司业务布局	13,500.00	2,528.27	12,547.83	有限合伙人	43.55	是	长期股权投资	否	产业投资	2,272.96	2,322.16
合肥启航恒鑫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年4月25日	战略投资	5,000.00	3,500.00	5,000.00	有限合伙人	3.91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股权	503.97	492.60
华海金浦创业投资(济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年5月23日	拓展公司业务布局	25,000.00	0.00	12,500.00	有限合伙人	19.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否	产业投资	124.10	-79.74
合计	/	/	53,500.00	6,028.27	33,047.83	/	/	/	/	/	/	2,943.51	2,673.94

其他说明

- 1、报告期末出资比例为公司认缴金额占基金总募资金额的比例；
- 2、上海金浦创新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合肥启航恒鑫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报告期末重分类到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列报；
- 3、华海金浦创业投资(济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新增投资者引入，公司所持该企业股权比例随之被动稀释；
- 4、若上表数据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华海清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产品设计；销售机械设备及零部件、电气设备及零部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15,000.00	221,869.06	42,813.15	79,554.66	12,892.78	13,022.04
华海清科（上海）半导体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	50,000.00	100,175.07	48,660.05	127.3	-1,242.50	-1,242.07
华海清科（广州）半导体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1,000.00	1,059.99	900.78	-	-99.32	-99.32
芯睿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密封用填料制造；密封用填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578.95	39,179.77	1,812.17	11,569.89	-5,335.87	-4,948.7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通过摘牌方式取得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芯崙公司的 3.3333% 股权。芯崙公司完成全部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华海清科（上海）半导体有限公司合计持有芯崙公司 100% 的股权，芯崙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集成电路产业链由上游支撑环节（材料、设备）、中游核心制造环节（芯片设计、制造、封装测试）及下游各类终端应用领域构成。公司深耕的半导体专用设备领域，作为产业链上游核心支撑，具备技术壁垒高、研发验证周期长的特点，虽长期以来核心市场被国际头部企业主导，但国内设备企业国产替代步伐持续加快，行业竞争格局逐步重塑。公司作为国产 CMP 装备的核心领军企业，12 英寸及 8 英寸 CMP 设备已实现国内 12 英寸先进晶圆生产线的全面覆盖，在国产 CMP 设备市场中占据主导地位，同时成功突破先进封装减薄抛光设备技术、收购离子注入装备公司并全力整合、赋能，顺利实现相关领域的市场突破和客户端批量化应用提速。

据 CINNO·IC Research 统计,2025 年我国半导体产业总投资额达 7,841 亿元,同比增幅 17.2%,其中半导体设备领域投资增速显著,成为拉动产业投资增长的核心力量;结合前文所述国际半导体产业协会 (SEMI) 发布的预测数据,2025 年全球 OEM 半导体设备总销售额将达 1,330 亿美元、同比增长 13.7%;未来四年,全球 300mm (12 英寸) 晶圆厂设备支出将持续增长,2026 年和 2027 年增速达到 18%、14%,这一趋势印证了全球半导体设备行业整体保持稳步增长的良好态势。

2025 年,我国半导体设备国产化进程持续深化,国产设备凭借性价比突出、售后服务便捷、贴合国内客户需求等优势,叠加国内晶圆厂扩产计划持续推进及政策层面的大力扶持,产业发展势头强劲。当前全球芯片制造商正在积极扩充产能,以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国内半导体设备企业在成熟制程领域已实现较高的国产替代市场份额,并朝着先进制程技术和先进封装技术加快研发突破,行业发展迎来新机遇的同时也面临挑战,公司将顺势而为,抢抓国产替代机遇,持续强化核心竞争力,稳固行业领先地位。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具备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的高端半导体装备供应商,始终立足集成电路产业核心需求,坚守自主创新发展路径,依托全链条研发积累,紧跟国际产业潮流,抢抓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机遇,以先进制程突破、性能优化及成本管控为核心,丰富各类核心装备产品矩阵,完善晶圆再生、耗材及维保服务体系,深化“装备+服务”平台化战略,巩固国产高端半导体装备龙头地位。

纵向层面,持续推进现有 12 英寸装备技术迭代与服务升级,重点优化主力机型,完善关键耗材配套体系,扩大在先进逻辑、先进存储和先进封装等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并适时开拓海外市场,提升公司在全球 CMP 设备领域的影响力;横向层面,依托上市平台及技术积淀,紧扣产业发展趋势,集中资源推进多款新品研发与市场拓展,重点发力减薄装备、离子注入装备、划切装备、边抛装备、湿法装备、再生晶圆代工业务和耗材及技术服务业务,培育新的增长极;尤其在减薄磨划装备、离子注入装备和晶圆再生代工这几种具备市场规模大、国产化率低、公司先发优势明显的业务板块,努力在未来五年内做到国内市场领先地位和较高的市场份额。

未来，公司将聚焦自主研发与产业化应用，加大研发投入、优化产能布局，深化上下游协同合作，完善全链条布局，构建多元协同的产业格局。同时立足国内、开拓全球，扩大海外布局，提升全球市场份额与影响力，致力于发展成为国际一流的高端半导体装备及技术服务供应商，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半导体设备集团公司。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深化技术与产品布局

集成电路专用设备行业技术迭代快、学科交叉性强，核心技术自主可控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2026年，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聚焦先进制程突破与产品迭代，重点推进先进制程CMP装备研发，突破相关材料及工艺技术，提升核心技术水平；同时优化离子注入、湿法、划切、边抛等装备，加速离子注入核心技术转化与机型验证，加大核心零部件国产化研发，依托科研平台完善研发体系，巩固技术优势，深化“装备+服务”平台化布局，助力“集成电路高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顺利落地达标。

2、深耕市场布局，持续提升市场地位与影响力

随着集成电路产业向高端化、多元化发展，高端半导体装备需求持续释放。2026年，公司将坚持“深耕国内、拓展全球”导向，巩固国内核心客户合作，推动CMP主力机型批量出货，助力减薄、边抛等新品进入头部客户供应链并实现规模化应用；稳步拓展东南亚等海外新兴市场，开展客户验证与商务拓展。同时强化产业链协同，培育国产零部件供应商，推进昆山晶圆再生扩产项目及上海建设项目落地见效，通过技术与服务升级提升客户粘性，巩固国产高端半导体装备龙头地位。

3、强化人才引育，打造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

高端人才是半导体设备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支撑，也是公司长远发展的保障。2026年，公司将持续推进全球化高端人才引进与内部培养，重点引进高端技术、产业链协同及国际化经营人才；依托科研平台与重点项目开展人才培育，强化人才与各业务深度绑定，完善激励机制、优化发展环境，打造适配企业平台化发展的专业化人才队伍，为技术突破、产品落地和市场拓展提供支撑，助力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

4、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强化公司内生动力与价值回报

经营管理水平是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核心动力。2026年，公司将推动“质疑、删除、简化”行动纲领落地见效，重塑工作方式、升维行动逻辑，优化各核心业务流程，推进全面质量管理，深化精益运营，合理配置资源、降低运营成本、提升效能；强化各业务协同联动，助力“装备+服务”战略深化，保障重点建设项目顺利推进。同时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理念，完善回报机制，实施股份回购、研究多元化分红方式，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拓宽投资者交流渠道，兼顾业务发展与股东回报，强化企业内生动力。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已建立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管理层权责明确、独立运作、相互制衡的治理结构，且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效运作。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为董事会的重大决策提供专业性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王同庆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25年4月1日	2027年2月26日	-	14,141	14,141	股权激励归属	401.02	否
甄佳	董事	女	43	2024年2月27日	2027年2月26日	-	-	-		-	是
陈泰全	董事	男	37	2024年2月27日	2027年2月26日	-	-	-		-	是
李昆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47	2024年2月27日	2027年2月26日	-	11,081	11,081	股权激励归属	344.43	否
王怀需	财务总监	男	54	2024年2月27日	2027年2月26日	-	10,833	10,833	股权激励归属	240.18	否
	董事			2025年4月17日	2027年2月26日						
王科	副总经理	男	46	2025年1月27日	2027年2月26日	-	-	-		303.45	否
	职工董事			2025年9月29日	2027年2月26日						
金玉丰	独立董事	男	65	2024年2月27日	2026年3月4日	-	-	-		12.00	否
李全	独立董事	男	50	2024年2月27日	2026年3月4日	-	-	-		12.00	否
管荣齐	独立董事	男	59	2024年2月27日	2026年3月4日	-	-	-		12.00	否
刘福生	副总经理	男	50	2025年9月29日	2027年2月26日	-	-	-	股权激励归属后全部减持	50.64	否
陈圳寅	董事会秘书	男	40	2025年5月29日	2027年2月26日	-	-	-		124.22	否
路新春	首席科学家、核心技术人员	男	60	2013年4月10日	不适用	14,092,648	17,682,399	3,589,75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减持	660.10	否
	董事长			2024年2月27日	2025年4月1日						

许振杰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13年8月1日	不适用	-	-	-	165.76	否
田芳馨	核心技术人员	女	42	2013年9月1日	不适用	-	-	-	110.73	否
张国铭	董事、总经理	男	62	2024年2月27日	2025年4月1日	-	21,336	21,336	101.02	否
赵德文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24年2月27日	2025年1月27日	-	11,495	11,495	22.40	否
合计	/	/	/	/	/	14,092,648	17,751,285	3,658,637	2,559.95	/

注：刘福生先生在2025年获授的部分股权激励股票归属，并在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前已完成减持。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同庆	男，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清华大学机械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2012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清华大学精密仪器系博士后；2014年1月至2024年6月历任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2013年4月至2022年8月历任公司研发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22年8月至2024年2月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4年2月至2024年12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4年12月至2025年4月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5年4月至2025年5月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5年5月至今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甄佳	女，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四川大学金融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2011年8月至2014年11月历任四川能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4年11月至2024年3月历任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资本运营部副部长、资本运营部部长；2022年8月至2024年3月任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2023年8月至2024年6月任清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2024年3月至今任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4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陈泰全	男，198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英国伦敦大学学院机械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2011年7月至2013年7月任辽宁红沿河核电有限公司维修处职员；2013年9月至2014年11月于英国伦敦大学学院机械工程专业学习；2015年8月至2018年6月任广东省正研智库咨询服务中心副秘书长；2018年7月至2019年4月任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职员；2019年4月至2022年8月历任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研究中心副主任、科技创新部副部长；2022年8月至2023年8月任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科技创新部副部长兼任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8月至今任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昆	男，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自动化专业和对外经贸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至2015年3月任美国应用材料（中国）有限公司经理；2015年3月至2019年3月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0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怀需	男，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会计专业，硕士研究生，正高级会计师、英国国际会计师FAIA。1996年8月至2013年10月历任国营第七〇〇厂会计部负责人、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微电子设备分公司财务总监、微

	电子分公司财务总监、国际并购项目财务负责人、格林斯乐（匈牙利）设备制造有限公司（GreensolarKFT.）副总经理兼首席财务官；2013年11月至2021年11月历任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兼任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北京第七九七音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第七九七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七星飞行有限责任公司/北京798文化创意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1年11月至2022年2月兼任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主任；2022年3月至2022年5月任北京亦盛精密半导体有限公司高级财务顾问；2022年6月至2022年7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副总监；2022年7月至2024年12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24年12月至2025年4月任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2025年4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财务总监。
王科	男，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机械学院，博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4月至2023年11月历任英特尔半导体(大连)有限公司CMP资深工程师、技术专家、工程师经理、部门经理、研发/量产总监、技术指导委员会主席；2023年12月至2024年12月任公司首席运营官/CMP事业部总经理；2024年12月至2025年1月任公司党委副书记、首席运营官/CMP事业部总经理；2025年1月至2025年9月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2025年9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职工董事、副总经理。
金玉丰	男，1961年生，中国国籍，新加坡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南大学物理电子与光电子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1985年4月至1999年3月任电子部第55研究所工程师；1999年4月至2001年3月任北京大学微电子所博士后；2001年4月至2006年7月任北京大学微电子所副教授；2006年8月至2024年6月任北京大学微电子院教授；2014年2月至2024年6月任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教授；2020年3月至2026年3月任公司独立董事，已任期满6年离任。
李全	男，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开大学西方经济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7月至2006年8月任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博士后；2006年8月至2017年7月历任财政部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会计学专业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2017年8月至今任南开大学金融学院教授；2020年3月至2026年3月任公司独立董事，已任期满6年离任。
管荣齐	男，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民商法学，博士研究生学历。1990年7月至1993年3月任山东省第一轻工业厅企业管理处科员；1993年3月至2001年12月任山东三联集团金三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12月至2011年7月任山东康桥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专利代理人；2011年7月至2017年2月任天津工业大学文法学院副教授；2017年2月至今任天津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知识产权法研究基地研究员；2020年3月至2026年3月任公司独立董事，已任期满6年离任。
刘福生	男，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00年8月至2002年3月历任北京建中机器厂市场部业务员、采购部副部长；2002年3月至2017年2月，历任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MFC分公司市场部部长、副总经理，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IC设备研发中心副总经理、总经理；2017年2月至2020年11月，历任北京北方华创微电子装备有限公司清洗机事业部总经理、NAURA AKRION INC 公司副总裁；2022年11月至今任华海清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5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圳寅	男，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西方经济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2012年7月至2025年3月历任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助理董事、业务董事、执行董事、高级执行董事；2025年4月至2025年5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25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路新春	男，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于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获得博士学位，博士研

	究生学历。1994年4月至1996年3月，任清华大学精密仪器与机械学系博士后、讲师；1996年4月至2012年12月历任清华大学精密仪器与机械学系副教授、教授；2013年1月至今任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教授、首席研究员（2020年9月办理离岗创业）；2013年4月至2019年10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20年10月兼任清华大学天津高端装备研究院副院长；2019年11月至2025年4月任公司董事长、首席科学家；2025年4月至今任公司首席科学家。
许振杰	男，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机械设计及理论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9年7月至2013年7月任清华大学摩擦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工程师；2013年8月至今历任本公司工程技术中心部门资深经理、资深总监。
田芳馨	女，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机械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7月至2013年8月任清华大学摩擦学国家重点实验室软件工程师；2013年9月至今历任本公司工程技术中心部门副经理、经理、资深经理、副总监。
张国铭	男，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高级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1985年9月至2000年10月历任国营第七〇〇厂（北京建中机器厂）副所长、副总工程师兼市场部长、总工程师兼营销副厂长；2000年11月至2016年10月历任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16年11月至2019年10月任北方华创高级副总裁兼首席战略官；2019年11月至2025年4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20年3月至2025年4月任公司董事；2025年4月至今任公司首席顾问。
赵德文	男，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清华大学机械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2012年7月至2015年4月任清华大学精密仪器系博士后；2015年4月至今历任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2014年1月至今历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技术总监、副总经理、高级顾问。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核心技术人员的任期起始日期为开始在公司担任职务的日期；
- 2、赵德文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不再涉及核心研发工作，因此不再认定赵德文先生为核心技术人员，离任后担任公司高级顾问。同时，公司聘任王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3、路新春先生因工作安排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委员职务，辞任后仍担任公司首席科学家及核心技术人员；张国铭先生因已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职务，辞任后将担任公司首席顾问。公司于2025年4月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王同庆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王同庆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提名王怀需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并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王怀需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4、王同庆先生因工作重心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于2025年5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同意聘任陈圳寅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5、公司于2025年9月29日收到公司工会《关于选举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的函》，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选举王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同时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于2025年9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同意聘任刘福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6、报告期离任及新任董事、高管薪酬按照任职时间进行统计。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甄佳	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4年3月	
陈泰全	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2年8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甄佳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5月	2025年12月
	北京博奥晶典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5月	
	天府清源（北京）科创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23年9月	
	清华大学-四川能投智能装备联合研究院	管委会委员	2024年11月	
陈泰全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6月	2025年9月
	北京清控重科技有限公司	党支部书记、董事	2023年8月	2026年3月
	清华大学-四川能投智能装备联合研究院	院务会副院长	2024年11月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10月	
金玉丰	国微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3月	2026年3月
	无锡北微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9月	
李全	南开大学	教授	2017年8月	
	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6月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兼首席经济学家	2019年5月	
	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月	
管荣齐	天津大学	副教授、研究员	2017年2月	
路新春	清华大学	机械工程系首席研究员、教授	2013年1月	
	天津清研华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2月	2025年6月
张国铭	集成电路装备创新联盟	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2020年4月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2年11月	
	江苏鲁汶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1月	
	江苏芯长征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	
	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6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路新春先生离岗创业已于报告期内终止。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与考核由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报董事会审议批准，涉及股东会职权的则报股东会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2025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董事的薪酬方案，并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非独立董事若在公司担任实际职务则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担任实际职务的董事不领取薪酬。在公司担任实际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年终奖金等组成，根据其在公司具体职务按公司工资相关薪酬政策领取基本年薪、根据其绩效考核结果领取年终奖金。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与年报披露的数据相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1,788.39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1,360.01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年度，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机制；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严格按照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制度执行。公司已依据相关规定规范开展年度绩效考核工作，相关考核流程有效执行、考核任务顺利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注：路新春先生全年薪酬按照任职董事长时间拆分至上述“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其他报告期离任及新任董事、高管薪酬按照任职时间进行统计。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赵德文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个人原因
王科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路新春	董事长	离任	个人原因
张国铭	董事、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
王同庆	董事长	选举	工作调动
王同庆	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王同庆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调动
陈圳寅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工作调动
王科	职工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刘福生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王同庆	否	13	13	0	0	0	否	5
甄佳	否	13	13	12	0	0	否	5
陈泰全	否	13	13	13	0	0	否	5
李昆	否	13	13	0	0	0	否	5
王怀需	否	10	10	0	0	0	否	4
王科	否	3	3	0	0	0	否	1
金玉丰	是	13	13	13	0	0	否	5
李全	是	13	13	13	0	0	否	5
管荣齐	是	13	13	13	0	0	否	5
路新春	否	2	2	0	0	0	否	0
张国铭	否	2	2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3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李全、管荣齐、陈泰全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金玉丰、甄佳、陈泰全、李全、管荣齐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路新春、张国铭、甄佳、金玉丰、管荣齐

注：上述专门委员会成员为截至报告期末情况。

2026年2月，公司独立董事金玉丰先生、李全先生、管荣齐先生累计任期即将满6年，已离任并重新选举雷震霖先生、马德芳先生、王浩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增补各专门委员会，本次增补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构成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其他委员
审计委员会	马德芳	王浩、陈泰全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雷震霖	甄佳、陈泰全、马德芳、王浩
战略与ESG委员会	王同庆	甄佳、王怀需、雷震霖、王浩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4/28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无异议审议通过	无
2025/8/28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无异议审议通过	无
2025/10/30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无异议审议通过	无
2025/11/25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无异议审议通过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开7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1/27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无异议审议通过	无
2025/4/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无异议审议通过	无
2025/4/28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首席科学家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绩效考核	所有议案均无异议审议通过	无

	核结果的议案》《关于公司首席科学家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的议案》《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2025/5/29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无异议审议通过	无
2025/7/7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无异议审议通过	无
2025/9/29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无异议审议通过	无
2025/10/30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无异议审议通过	无

(四) 报告期内战略与 ESG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4/28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无异议审议通过	无
2025/8/28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无异议审议通过	无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16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8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65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820

销售人员	36
技术人员	1,427
财务人员	23
行政人员	348
合计	2,65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9
硕士	581
大学本科	1,126
专科及以下	918
合计	2,65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为契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充分激活薪酬体系的激励效能，畅通员工职业发展路径，公司结合外部市场薪酬数据，开展岗位价值评估，构建分层分类的职级序列与等级体系，并针对不同序列制定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薪酬标准，形成闭环、动态、科学、规范的薪酬管理体系与具备市场优势的福利保障体系。

公司薪酬福利激励体系主要包括：固定薪酬、加班工资、各类福利及补贴。结合公司经营状况、部门绩效与员工工作成果，按季度、年度开展绩效考核并核发绩效奖金；依据公司战略布局与经营效益，同步实施股权激励等长期激励措施。

通过持续优化薪酬福利体系，可有效激发员工工作热情与创新活力，推动公司经营业绩稳步提升，强化核心竞争力，吸引并留住优秀人才，最终实现企业效益与员工收益协同增长、降本增效与高质量发展双赢的目标。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华海清科始终坚守“以人为本”的核心发展理念，高度重视员工的成长与发展。2025年，公司进一步加大培训资源投入，聚焦培训服务的创新升级，持续完善课程设置、丰富教学资源，着力提升师资队伍专业水平与教学质量。通过多样化的学习转化形式，推动员工将培训所学深度融入岗位实践，全面提升员工综合素养与岗位履职能力，全力打造一支高水平、高素质的专业化人才队伍，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注入人才动力。

公司构建了全方位、多层次的培训体系，既兼顾各级管理岗位人员的管理能力提升培训，也重点推进技术技能类培训，助力员工专业能力精进。同时，公司同步搭建规范化的培训管理体系，完善并正式下发《培训管理制度》《内部讲师管理制度》《新员工培训管理办法》《特种作业培训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明确培训流程、责任分工与考核标准，确保培训体系规范、高效运转。员工培训工作实行公司级、部门级、班组级三级联动，精准对接新员工融入需求与在岗

员工提升需求，分层分类开展不同难度、不同维度的培训，实现员工成长与企业发展同频共振、双向赋能。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57,437.61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1,406.46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作出了明确规定，具体如下：

“（一）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1、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3、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4、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等法律规范允许的其他形式分配利润；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①公司该年度盈利；②公司该年度的可供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盈余公积金后剩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③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或在考虑实施前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以及该年度现金分红的前提下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仍能够得到满足。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0%或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3,000 万元；

（2）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进行研发项目投入累计支出预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3、现金分红的比例

公司现金股利政策目标为剩余股利，在满足现金分红具体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第③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4、股票股利分配条件：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但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①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②公司期末资产负债率高于 70%；

③公司当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④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程序。董事会应当就股东回报事宜进行专项研究论证，制定明确、清晰的股东回报规划，并详细说明规划安排的理由等情况。

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等提出并拟定。

公司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股东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计委员会应对董事会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公司当年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应在当年的定期报告中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以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及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四) 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应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当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根据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需要等确有必要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股东回报规划）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董事会制定利润分配政策修改方案，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应在董事会召开前发表明确意见并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政策修改方案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应当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4、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4.0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4.00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141,079,136.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3,724,706.34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13.02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141,079,136.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13.02

注：1、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00 股，不送红股。本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4 年回购方案使用 7,991.92 万元回购公司 513,031 股公司股份，其中 2025 年回购 99.40 万元，回购股份未注销，因此未计入现金分红金额。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 2024 年回购方案。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3、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5 年回购方案使用 6,022.45 万元回购公司 441,120 股公司股份，回购股份未注销，因此未计入现金分红金额。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3,724,706.34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2,988,971,069.1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1)	358,312,660.7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358,312,660.7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943,626,374.4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 (5)=(3)/(4)	37.9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1,241,019,196.0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1.75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600,000	1.50	261	24.55	145.63元/股

注：以上数据按照《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数据进行填写，其中激励对象人数为首次授予人数，授予时4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个人原因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261人调整为257人，同时因实施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均有调整，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416.9561	0	93.9134	93.6405	43.255	380.3579	93.6405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105.8518	0	24.8518	24.6881	45.422	100.3938	24.6881

注：1、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因公司实施2023年及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首次授予数量由187.8136万股调整为416.9561万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26人因离职、自愿放弃等原因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需作废其获授但尚未归属的36.5982万股限制性股票，故本次调整后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257人调整为231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87.8136万股调整为380.3579万股、首次授予价格由97.40元/股调整为43.255元/股，同时，在缴款验资环节，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缴款认购而自愿放弃本次可归属的0.2729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因公司实施2023年及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预留授予数量由47.68万股调整为105.8518万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4人因离职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需作废其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5.4580万股，故本次调整后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91人调整为87人、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47.68万股调整为100.3938万股、预留授予价格由102.21元/股调整为45.422元/股，同时，在缴款验资环节，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缴款认购而自愿放弃本次可归属的0.1637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3、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为剔除离职人员授予份额后的数据，且包含已归属部分数量。

3、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已完成公司设定的2023年度及2024年度业绩考核目标；相应指标已达到2023年度及2024年度对标企业业绩对应的75分位值	77,509,993.99
合计	/	77,509,993.99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年5月9日,公司披露收到四川省国资委向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四川能投出具的《关于对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备案有关事项的通知》(川国资考核〔2023〕12号),四川省国资委原则同意四川能投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意见并予备案。	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年5月24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人员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人员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王同庆	董事长、总经理	4.4326	-	43.2550	1.4141	1.4141	4.4326	150.08
李昆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5.6565	-	43.2550	1.1081	1.1081	5.6565	150.08
王怀需	董事、财务总监	4.3334	-	43.2550	1.0833	1.0833	4.3334	150.08
刘福生	副总经理	4.9619	-	43.2550	1.2404	1.2404	4.9619	
田芳馨	核心技术人员	4.1680	-	43.2550	1.0420	1.0420	4.1680	150.08
合计	/	23.5524	-	/	5.8879	5.8879	23.5524	——

注：1、上述人员为报告期末在任且获授股权激励的董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因实施 2023 年及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已相应调整，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刘福生先生在 2025 年获授的部分股权激励股票归属，并在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前已完成减持。

3、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包含已归属部分；

4、报告期末市价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收盘价。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健全符合现代企业管理制度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激励和约束机制，高管人员的薪酬分配与考核以公司经济效益为出发点，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高管人员分管工作的业绩目标，进行综合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高管人员的薪酬分配。同时公司为保证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对参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所有激励对象进行考核。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治理活动，

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规和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公司通过经营管理、人事和薪酬管理、财务管理、重大事项报告和审议、审计和监督等多方面，对子公司进行管理和约束，以此保护公司和各投资人的合法权益，确保各子公司规范、有序、健康发展。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当前，全球半导体产业正处于技术自主攻坚与绿色低碳转型的双重变革浪潮之中，自主创新与可持续发展已成为产业进阶的核心引擎。2025年，对华海清科而言，是深耕半导体装备主航道、深化平台化战略、迈向高质量发展的一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与产业升级的内在要求，我们始终坚信，唯有将技术自主、责任担当深度融入企业发展战略，方能在竞争中行稳致远，真正成为值得客户、员工与社会信赖的产业伙伴。这一年，我们全面践行 ESG 理念，在实现商业稳健增长的同时，持续创造环境价值与社会价值，以实际行动践行产业使命与企业担当。

科技自强，以核心技术筑牢发展根基。作为国内高端半导体装备领域的核心力量，我们始终将科技创新作为核心发展战略，坚持以自主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构建起覆盖 CMP、减薄、离子注入、划切、边缘抛光、湿法装备等关键领域的自主技术矩阵。2025年，公司技术创新与产品突破

成果显著，经营业绩稳步攀升，实现营业总收入 46.48 亿元，同比增长 36.46%。技术研发与知识产权保护成效突出，公司“化学机械抛光机及具有它的化学机械抛光设备”专利荣获中国专利银奖，累计授权专利 569 件，研发投入总额达 5.43 亿元，同比增长 37.98%。

绿色领航，以低碳实践守护生态未来。我们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将节能高效、循环利用理念深度融入产品全生命周期，持续完善环境管理体系，通过 ISO 14001 认证，强化节能减排与清洁生产。在装备研发端，通过优化结构与工艺架构，显著提升设备能效，助力客户产线低碳运行。我们大力发展晶圆再生特色业务，2025 年加速推进昆山扩产项目，总规划产能达 40 万片/月，通过对控片、挡片的循环再生，大幅减少晶圆原材料消耗与碳排放，构建起“装备+服务”的绿色产业生态。

稳健治理，以规范透明护航长远发展。公司不断健全现代化治理与风险管理体系，严守商业道德底线，构建起权责清晰、运作规范、相互制衡的治理机制。我们持续完善内控体系，修订多项治理制度，强化信息披露质量，连续三年荣获上交所信息披露最高评价 A 级，并斩获“2025 公司治理奖”“金牛上市公司科创奖”“新质企业金牛奖”等多项荣誉。

我们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本”，切实保障中小股东合法权益，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活动、可视化信息披露等多种形式，畅通沟通渠道，积极分享公司发展红利。建立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有效应对市场、技术、供应链等各类风险挑战，为公司稳健运营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链协同心，以生态共赢强化产业韧性。我们坚持“客户导向、创新驱动、质量超越”的核心价值观，完善 ISO 9001 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体系，以可靠产品与优质服务赢得客户信赖。面对全球供应链挑战，我们积极强化供应链自主可控建设，对核心供应商建立社会责任与环保合规管理机制，深化供应链风险防控与协同创新。通过技术共享、质量协同，我们与上下游伙伴打造安全、稳定、负责任的产业链生态，共同提升产业链整体韧性与自主可控水平，实现与供应商、客户的长期共赢。

以人为本，以温暖担当共创美好生活。我们坚守人才强企战略，严格遵守劳工准则，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构建起具有行业竞争力的薪酬福利体系与多元职业发展通道。通过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打造安全、健康、舒适的工作环境，守护员工生命健康。我们积极履行企业公民责任，投身公益慈善、乡村振兴与教育帮扶，通过产业赋能、公益捐赠、爱心采购等方式回馈社会。同时，大力弘扬“自强成就卓越，创新塑造未来”的企业精神，营造积极向上、包容创新的企业文化，让每一位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共享发展成果。

展望前路，半导体产业的技术突破与可持续发展将深度融合、相互赋能。华海清科将始终坚守“成为国际一流半导体设备供应商”的愿景，以 ESG 理念为引领，持续深化技术创新、清洁生产、规范治理与责任担当。

未来，我们将继续深耕高端半导体装备领域，深化“装备+服务”平台化战略布局；同时，持续推进绿色低碳技术研发与应用，深化产业链 ESG 协同。我们将与所有利益相关方携手并肩，共同推动半导体产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共创智慧、和谐、美好的未来！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 ESG 工作，关注公司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及公司治理情况，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日常经营管理，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3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等指引、指南及规则编制了本公司 2025 年度 ESG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二)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ESG 评级体系	ESG 评级机构	公司本年度的评级结果
中证 ESG 评级	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AA
易董 ESG 价值评级	深圳价值在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A
中诚信绿金 ESG 评级	中诚信绿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AA
WIND ESG 评级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A
商道融绿 ESG 评级	北京商道融绿咨询有限公司	A
华证 ESG 评级	上海华证指数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A

(三)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被纳入多个权威 ESG 指数的成分股，其中包括上证科创 ESG 指数、上证 380ESG 基准指数、上证 380ESG 领先指数、中证 500ESG 领先指数、中证 500ESG 价值指数、中证 500ESG 优选指数等，表明公司在环境、社会与治理维度的实践成效，获得专业指数编制机构及资本市场参与者的关注和认可。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网址：
1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https://111.33.173.33:10800/#/tbxt/pljl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研发所用能源投入主要为电力、燃气、水，主要污染物排放量较少，不属于重污染行业。根据生态环境部颁布的《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公司产品不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公司生产过程以零配件组装、晶圆加工为主，生产过程会产生固体废物，晶圆加工过程会产生废水和废气，其中废水排放被列为重点排污单位，但所产生的废气、废水经过环保设施处理后达标才会排放，危险废物和一般工业固废交给有资质的第三方合规处置。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不适用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制定《网络资源管理规定》《软件部署维护管理规定》《IT资产管理规定》《信息安全防护手册》等制度，明确信息安全管理责任和流程，提供信息安全管理指南和标准，确保各部门和人员能够准确执行信息安全管理任务。公司成立信息安全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信息安全策略、制度、流程以及敏感信息的分类、归集和保护措施，并定期召开会议，讨论信息安全问题，制定相应的应对和改进措施。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核心管理目标，严格落实信息安全管理管控工作计划，全年未发生泄露客户信息事件。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3	参与公益慈善活动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118.18	向扶贫农户购置农副产品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参与津南区咸水沽镇“5.25”扶贫、助学、向中国宋庆龄基金会捐款等。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18.18	向扶贫农户购置农副产品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118.18	向扶贫农户购置农副产品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华海清科以实际行动回馈社会，传递爱心与温暖，通过公司工会向扶贫农户购置农副产品，为贫困农户提供销售渠道，增加收入。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断优化公司内部治理结构、提升治理水平，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管理层为核心的内部决策与经营机制，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通过公告、投资者交流活动等多渠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使得股东和债权人平等地获取信息。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尊重和保护员工的各项合法权益。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不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体系、完善薪酬及激励机制。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提供员工慰问礼金、传统节日礼品、生日福利、体检福利、团队建设福利，不定期开展形式多样的文体活动，丰富员工业余生活，促进企业和员工共同成长和发展。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74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2.79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2,710.2733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7.66

注：上述员工仅为公司现任首席科学家、董事、高管及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持有公司股份的人数及数量，不含员工通过二级市场自行购买公司股份的人数及数量、不含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第一次归属对应的人数及数量。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为保证公司产品的质量和性能，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选择和审核制度。公司主要考虑供应商的资质、技术、质量管控能力、生产能力、价格水平、交货周期、资产管理和服务等因素，结合供应商配合程度、约定付款周期等将其纳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对于客户，公司致力于不断完善售后服务体系，并不断提升主动性和规范化，形成具有延续性的售后服务，建立良好的企业声誉和品牌形象，重视倾听客户的意见和建议，致力于提升和改进每一个经营环节。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原则，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服务理念，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始终将产品质量与客户服务放在首位，致力于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体验。公司高度重视经营发展过程中的各项风险管理，设立了职责明确、协同高效的质量组织架构，将质量管理贯穿研发、运营和制造全过程，严格执行质量控制标准，保障公司整体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同时，公司高度重视质量文化建设，进一步强化全体员工的质量意识，营造人人重视质量、追求质量的良好氛围，树立崇尚质量的价值导向，产品质量和可靠性得到客户的高度认可。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半导体设备行业属于典型的人才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的知识产权数量众多。公司不仅高度重视核心技术的自主研发与创新，还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技术创新机制和保密体系来保护这些成果。自成立以来取得了大量研发成果，建立了全面覆盖 CMP、减薄、离子注入、划切、边抛和湿法等核心技术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核心技术已形成有效的专利组合屏障。同时，公司的人力资源部门、信息化部门、知识产权部门等协同工作，系统性地开展保密培训、案例警示分享等活动，确保公司不发生负面的信息安全事件。为防范潜在的知识产权争议风险，公司采取了相应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如制定了知识产权保护、非专利技术保密等制度，并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签署包含保密与竞业禁止条款的相关协议。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公司党委紧密围绕发展战略规划，以“红芯领航·强企报国”为主线，深入推进“铸芯、润芯、亮芯、融芯、廉芯”五大行动，团结带领全体干部职工坚守长期主义、深耕主责主业。一年来，公司党委持续强化思想政治引领，构建多元化学习矩阵，组织开展主题观影、红色研学、专家授课、支部分享等系列特色活动。深入推进党建与生产经营融合互促，引导全体党员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全面践行“三位一体”产品理念和“三无”承诺，为实现成为国际一流半导体设备供应商的愿景精诚团结、勇毅前行。

公司纪委以“清廉华海”建设为主线，围绕强基固本、监督护航、廉洁宣教统筹推进各项工作。健全纪检制度体系，发布《廉洁从业要求》，从源头防范廉洁风险；选优配强支部纪检委员，加强纪法学习、考核，提升履职能力，筑牢基层监督根基。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人员，运用专项监督、谈话提醒、签订承诺书、畅通信访举报渠道等，规范从业行为。坚持“周学、月讲、季警、

节醒”，线上线下联动，通过廉洁沙画展播、党课宣讲、知识测试等，推动知廉、守廉、践廉走深走实，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5年半年度和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不适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www.hwatsing.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搭建与投资者沟通的桥梁，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在本着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同时，通过公司官网、公司微信公众号及时提供公司最新资讯，通过上交所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电子信箱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保持良性沟通，安排机构投资者调研交流、业绩说明会等，形成多元化的投资者沟通机制，使得广大投资者全面及时地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情况、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信息披露相关制度，保障公司信息披露的合法合规性。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披露内容力求真实、准确、及时及完整，披露语言力求通俗易懂，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取相关信息。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廉洁自律与反舞弊管理规定》，明确各有关机构在反舞弊工作中的职责权限，制定员工廉洁从业规范，并将合法合规纳入员工绩效考核范围，定期开展廉洁从业情况自查与廉洁培训，确保反腐倡廉工作得到有效落实。

在日常经营中，公司开展廉洁与反舞弊教育宣传及培训，不断提升员工反腐反舞弊意识，营造清廉氛围。公司致力于将反腐倡廉贯穿于内部管理到外部合作的一切商业行为，禁止任何形式

的贪污贿赂、滥用职权及徇私舞弊等行为，公司与业务往来单位和个人签署廉洁承诺，对合作方进行廉洁宣导，增强自律意识，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清控创投和间接控股股东清华控股	备注 1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原董事、核心技术人员路新春	备注 2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原董事、原高级管理人员张国铭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昆	备注 3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王同庆 原高级管理人员、原核心技术人员赵德文	备注 4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田芳馨	备注 5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原监事许振杰、核心技术人员许振杰	备注 6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原监事王旭	备注 7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原间接控股股东四川能投	备注 8	2022 年 5 月 6 日	是	备注 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间接控股股东四川能源发展集团	备注 9	2025 年 2 月 28 日	是	备注 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清控创投	备注 10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1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清津厚德、清津立德、路新春、科海投资	备注 11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1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12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1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清控创投	备注 13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1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原实际控制人清华大学	备注 14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1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原间接控股股东四川能投	备注 15	2022 年 5 月 6 日	是	备注 1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16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7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1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清控创投、原实际控制人清华大学	备注 18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1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原间接控股股东四川能投	备注 19	2022 年 5 月 6 日	是	备注 1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备注 20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2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21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2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原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备注 22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2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清控创投	备注 23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2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间接控股股东清华控股	备注 24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2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原间接控股股东四川能投	备注 25	2022 年 5 月 6 日	是	备注 2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26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2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原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27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2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清控创投、间接控股股东清华控股	备注 28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2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原间接控股股东四川能投	备注 29	2022 年 5 月 6 日	是	备注 2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清控创投、间接控股股东清华控股	备注 30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3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原间接控股股东四川能投	备注 31	2022 年 5 月 6 日	是	备注 3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间接控股股东四川能源发展集团	备注 32	2025 年 2 月 28 日	是	备注 3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清控创投、间接控股股东清华控股	备注 33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3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清津厚德、清津立德	备注 34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3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35	2022 年 6 月 6 日	是	备注 3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原间接控股股东四川能投	备注 36	2022 年 5 月 6 日	是	备注 3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间接控股股东四川能源发展集团	备注 37	2025 年 2 月 28 日	是	备注 3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间接控股股东四川能源发展集团	备注 38	2025 年 2 月 28 日	是	备注 3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间接控股股东四川能源发展集团	备注 39	2025 年 2 月 28 日	是	备注 3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业绩承诺	CHENWEI、上海凯城、CHENJIONG	备注 40	2024 年 12 月 25 日	是	备注 4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的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发行人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本公司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且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4、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5、本公司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的：（1）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2: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若本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则自不再担任上述职位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董事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同时，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四年内，在本人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每年减持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若本人不再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则自不再担任上述职位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

4、发行人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5、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6、发行人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即不减持首发前股份）；若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本条有关不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承诺。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并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7、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诺在上述承诺所涉期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的：（1）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减持股份所获收益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3：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4、发行人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5、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6、发行人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即不减持首发前股份）；若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本条有关不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承诺。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并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7、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诺在上述承诺所涉期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的：（1）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减持股份所获收益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4：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发行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若本人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则自不再担任上述职位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同时，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四年内，在本人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每年减持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若本人不再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则自不再担任上述职位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

4、发行人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5、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6、发行人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即不减持首发前股份）；若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本条有关不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承诺。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并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7、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诺在上述承诺所涉期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的：（1）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减持股份所获收益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5: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

2、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3、发行人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即不减持首发前股份）；若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本条有关不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承诺。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并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4、在作为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

5、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诺在上述承诺所涉期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的：（1）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减持股份所获收益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6: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发行人担任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则自不再担任上述职位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监事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同时，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四年内，在本人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每年减持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若本人不再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则自不再担任上述职位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

3、发行人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4、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5、发行人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即不减持首发前股份）；若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本条有关不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承诺。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并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6、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诺在上述承诺所涉期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的：（1）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减持股份所获收益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7：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发行人担任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3、发行人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4、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5、发行人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即不减持首发前股份）；若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本条有关不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承诺。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并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6、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诺在上述承诺所涉期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的：（1）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减持股份所获收益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8：在本次交易最终实施生效后，本公司如下承诺立即生效：

1、自华海清科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华海清科本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华海清科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公司所持华海清科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华海清科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华海清科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华海清科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的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华海清科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华海清科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华海清科实现盈利前，本公司自华海清科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自华海清科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华海清科股份总数的 2%，且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4、本公司减持华海清科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5、本公司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的：（1）本公司将在华海清科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华海清科股份的，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如有）归华海清科所有；（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9：自交割日起 18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标的股份。本公司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 18 个月的限制，但应当遵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章的规定。

若证券监管政策变化导致本公司的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与最新监管政策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证券监管政策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

备注 10：1、本公司未来持续看好发行人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对其未来发展充满信心，全力支持华海清科发展，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

2、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将遵守以下要求：（1）减持条件：本公司将按照本次发行申请过程中本公司正式盖章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股份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股份锁定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符合豁免条件的情形除外）。在上述股份锁定条件解除后，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2）减持方式：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3）减持股份的价格：本公司减持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华海清科首发上市的发行价格，并根据当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具体确定；若在减持发行人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4）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将在首次减持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发行人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备注 11：1、本企业/本人未来持续看好发行人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对其未来发展充满信心，可在本企业/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逐步减持。本企业/本人所持发行人在股份锁定期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次发行申请、审核及上市过程中本企业/本人已正式盖章/签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及具体减持数量。

2、本企业/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将遵守以下要求：（1）减持条件：本企业/本人将按照本次发行申请过程中本企业/本人正式盖章/签署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股份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股份锁定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在上述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本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2）减持方式：本企业/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3）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企业/本人减持所持有华海清科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具体确定。（4）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本企业/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将在首次减持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未履行上述承诺的约束措施：本企业/本人如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的承诺事项，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企业/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若因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其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12：1、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13: 1、保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华海清科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14: 1、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华海清科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我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安排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15: 在本次交易最终实施生效后，本公司如下承诺立即生效：

1、保证华海清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华海清科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2、如华海清科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安排华海清科控股股东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16: 1、大力开拓市场、扩大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公司将持续地改善和优化公司的技术研发体系、产品生产体系、服务支撑体系和管理流程，努力实现销售规模的持续、快速增长。公司将依托研发团队和管理层丰富的行业经验，紧紧把握时代脉搏和市场需求，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2、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本次募投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其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以使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收益。同时，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募集资金管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按照既定用途实现预期收益。

3、加强管理，控制成本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强化精细管理，严格控制费用支出，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公司利润水平。

4、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公司按照《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和《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三年规划》。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未来利润分配规划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稳定投资回报，公司将严格按照其要求进行利润分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完成后，公司将广泛听取独立董事、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公司承诺将保证或尽最大的努力促使上述措施的有效实施，努力降低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保护公司股东的权益。如公司未能实施上述措施且无正当、合理的理由，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公开说明原因、向股东致歉。

备注 17: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作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上述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

备注 18：1、本公司/我校将不会越权干预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

2、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公司/我校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 19：在本次交易最终实施生效后，本公司如下承诺立即生效：

1、本公司将不会越权干预华海清科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华海清科利益，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

2、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公司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 20：公司将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效的《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内容。若公司未能执行的，公司承诺将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1、将通过召开股东大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告的方式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若因公司未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导致招股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公司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21：1、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22：1、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23：1、发行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发行人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

3、若发行人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24：1、发行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发行人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安排发行人控股股东回购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

3、若发行人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25：在本次交易最终实施生效后，本公司如下承诺立即生效：

2、华海清科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若华海清科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华海清科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安排华海清科控股股东回购华海清科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

4、若华海清科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26：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公开披露的各项承诺事项中的义务和责任。

2、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如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并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3）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最终认定本公司违反或者未实际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且应承担赔偿责任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并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本公司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27：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发行人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并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

替代性承诺；（3）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发行人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应获分配的现金分红或本人薪酬（如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的现金分红中扣减；（5）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28：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公开披露的各项承诺事项中的义务和责任。

2、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如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并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3）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最终认定本公司违反或者未实际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且应承担赔偿责任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如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不得转让发行人（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5）如本公司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本公司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29：在本次交易最终实施生效后，本公司如下承诺立即生效：

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华海清科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公开披露的各项承诺事项中的义务和责任。

2、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如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华海清科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并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3）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最终认定本公司违反或者未实际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且应承担赔偿责任的，本公司将向华海清科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如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不得转让华海清科（或间接持有的华海清科）的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5）如本公司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华海清科所有。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本公司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通过华海清科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华海清科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华海清科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30：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企业并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或其控股企业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企业、单位），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相关业务。

2、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承诺将不会：（1）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不会直接或间接控股、收购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以下简称“竞争企业”），或以其他方式拥有竞争企业的控制性股份、股权；（3）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1）本公司不再是发行人的控股股东；（2）发行人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发行人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

“下属企业”就本承诺函的任何一方而言，指由其（1）持有或控制 50%或以上已发行的股本或享有 50%或以上的投票权（如适用），或（2）有权享有 50%或以上的税后利润，或（3）有权控制董事会之组成或以其他方式控制的任何其他企业或实体（无论是否具有法人资格），以及该其他企业或实体的下属企业。

备注 31：在本次交易最终实施生效后，本公司如下承诺立即生效：

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并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华海清科或其控股企业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企业、单位），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相关业务。

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承诺将不会：（1）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华海清科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不会直接或间接控股、收购与华海清科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以下简称“竞争企业”），或以其他方式拥有竞争企业的控制性股份、股权；（3）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

备注 32：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并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华海清科或其控股企业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企业、单位），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相关业务。

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承诺将不会：（1）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华海清科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不会直接或间接控股、收购与华海清科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以下简称“竞争企业”），或以其他方式拥有竞争企业的控制性股份、股权；（3）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

备注 33：1、在不对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关联企业与发行人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将严格遵守发行人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3、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企业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的资金和资产；

4、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发行人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发行人利益或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受到损害，将依法赔偿发行人的损失，并配合妥善处理后续事宜。

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华海清科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

备注 34：1、本企业已向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律师及会计师提供了报告期内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名单，以及本企业及所控制的下属企业与发行人之间关联交易情况，且其相应资料是真实、完整的，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

2、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下属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3、本企业将尽量避免本企业以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下属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

4、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将严格遵守发行人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发行人利益或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受到损害，将依法赔偿发行人的损失，并配合妥善处理后续事宜。”

备注 35：1、在不对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承诺人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承诺人以及承诺人关联方与发行人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承诺人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严格遵守发行人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3、承诺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发行人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承诺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承诺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赔偿相关各方的损失，并配合妥善处理后续事宜。”

备注 36：在本次交易最终实施生效后，本公司如下承诺立即生效：

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与华海清科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从华海清科领取薪酬或津贴的情况除外），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将严格遵守华海清科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华海清科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华海清科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华海清科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华海清科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备注 37：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与华海清科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从华海清科领取薪酬或津贴的情况除外），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将严格遵守华海清科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华海清科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华海清科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华海清科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华海清科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备注 38: 本次权益变动后, 本公司将继续遵守能投集团于《华海清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股份限售、减持等相关承诺。

备注 39: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 本公司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 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 具体如下:

(一) 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 1、保证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 不在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括上市公司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下同)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 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
- 3、保证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更换、聘任或解聘, 不违法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

(二) 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 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体系和独立完整的资产。
- 2、规范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 除正常经营性往来外, 保证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三) 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
- 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 不与本公司共用银行账户。
- 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和领取报酬。
- 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 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

(四) 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并与本公司的机构完全分开; 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
- 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本公司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涉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

(五) 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 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 2、保证本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 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
- 3、保证与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的上市公司保持业务独立, 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
- 4、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 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 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不发生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

上述承诺于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备注 40：业绩承诺方承诺，标的公司于 2024 年度、2025 年度、2026 年度应达到的业绩标准如下：

(1) 业绩承诺考核标准 1

业绩承诺期间内，标的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经审计的营业收入分别不低于 0.45 亿元、1.05 亿元、3.4 亿元。其中，各年度营业收入构成要求为：离子注入机台验收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占比至少 80%，且零部件、维保、材料等其他业务营业收入占比不超过 20%，纳入业绩承诺考核的营业收入金额以当年度机台验收后确认的不含税销售收入的 1.25 倍与当年度账面营业收入两者孰低为准。

(2) 业绩承诺考核标准 2

2024 年度、2025 年度，标的公司分别发出并交付不少于 4 台、8 台离子注入设备给终端客户并进入客户设备验证或验收程序（2026 年度不适用此考核标准）。

公司有权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于 2024 年、2025 年、2026 年各会计年度结束后对标的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报告出具时间应不晚于公司相应年度审计报告的出具时间），公司根据审计报告及客户签收凭证等文件确认各业绩承诺期间内标的公司上述业绩承诺考核标准是否满足。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背景	承诺方	承诺期间	承诺指标	承诺金额	实际完成金额	完成率 (%)
与收购芯崙公司业绩相关的承诺	CHENWEI、上海凯城、CHENJIONG	2024 年度、2025 年度、2026 年度	营业收入	1.05	1.16	110.19

注：业绩承诺方承诺，标的公司于 2024 年度、2025 年度、2026 年度应达到的业绩标准如下：

(1) 业绩承诺考核标准 1

业绩承诺期间内，标的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经审计的营业收入分别不低于 0.45 亿元、1.05 亿元、3.4 亿元。其中，各年度营业收入构成要求为：离子注入机台验收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占比至少 80%，且零部件、维保、材料等其他业务营业收入占比不超过 20%，纳入业绩承诺考核的营业收入金额以当年度机台验收后确认的不含税销售收入的 1.25 倍与当年度账面营业收入两者孰低为准。

(2) 业绩承诺考核标准 2

2024 年度、2025 年度，标的公司分别发出并交付不少于 4 台、8 台离子注入设备给终端客户并进入客户设备验证或验收程序（2026 年度不适用此考核标准）。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芯崙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二〇二五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2025 年度芯崙公司业绩承诺考核标准 1 和标准 2 均已完成，业绩承诺方未触及补偿义务。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财政部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 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

调整过程及其他说明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现聘任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金华、吴银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1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5年4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此议案经公司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清控财务公司	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天府清源控制的企业	无	1.48%	0	5,000.00	5,000.00	0
合计	/	/	/	0	5,000.00	5,000.00	0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在清控财务公司的存款及相应利息已全部取回。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6/1	364,427.12	348,990.53	100,000.00	248,990.53	342,587.34	256,722.01	98.17	103.11	90,401.93	25.90	0
合计	/	364,427.12	348,990.53	100,000.00	248,990.53	342,587.34	256,722.01	/	/	90,401.9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超募资金投入金额已超出超募资金总额，超出部分为超募资金所产生的利息投入。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高端半导体装备(化学机械抛光机)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35,000.00	-	13,937.42	39.82 (注1)	2022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2)	否	21,062.58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高端半导体装备研发项目	研发	是	否	20,000.00	-	20,000.00	100.00	2024年2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晶圆再生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5,000.00	-	14,020.49	93.47 (注3)	2023年7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4)	否	979.5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集成电路高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否	否	50,000.00	10,379.48	36,458.39	72.92	2026年12月(注5)	否	是	不适用(注6)	不适用	建设中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30,000.00	-	30,148.59	100.5 (注7)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起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否	74,000.00	-	74,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4年起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否	74,000.00	-	74,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5年起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否	74,000.00	74,000.00	74,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5年股份回购计划	其他	否	否	6,022.45	6,022.45	6,022.45	100.00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378,022.45 (注8)	90,401.93	342,587.34	/	/	/	/	/	/	/	/	22,042.09

注1：“高端半导体装备(化学机械抛光机)产业化项目”已结项，该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为21,300.44万元，将投入全资子公司华海清科北京用于实施“华海清科集成电路高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注2：“高端半导体装备(化学机械抛光机)产业化项目”的建设内容即公司“天津生产基地(一期)”，因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对天津生产基地进行了扩建及升级改造，并于2025年中投入使用，导致该项目2025年度及后续收益完成情况无法单独核算。

注3：“晶圆再生项目”已结项，该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资金979.51万元，已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4：“晶圆再生项目”设计建成后具备月加工10万片12英寸再生晶圆的生产能力，因晶圆再生业务市场需求及订单量持续快速增长，原设计产能已无法满足客户需求，公司自2024年起持续以自有资金投入“晶圆再生项目”进行产线扩张，并于2025年中达到月加工20万片12英寸再生晶圆的生产能力，且基本满产，导致该项目2025年度及后续收益完成情况无法单独核算。

注5：2026年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经审慎分析，同意将“集成电路高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6年12月。

注 6：“集成电路高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已完成竣工备案手续，建设及实际运营情况符合计划进度。由于整体竣工决算及审计工作、部分配套设备的采购及验收工作尚未完成，导致募集资金投入进度超过原定计划的完成期限。公司已披露《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并且该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已超出计划金额的 50%，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异常情形。公司结合项目实际建设及运营情况，认定投入进度符合计划的进度。

注 7：“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为募投资金产生的利息。

注 8：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超过扣除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一方面是“高端半导体装备（化学机械抛光机）产业化项目”节余资金投入全资子公司华海清科北京用于实施“华海清科集成电路高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另一方面是超募资金产生的部分利息用于补流及回购公司股票。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备注
2023 年超募资金补流	补流还贷	74,000.00	74,000.00	100	
2023 年超募资金用于北京子公司新建项目	新建项目	28,699.56	28,699.56	100	用于北京子公司新建项目的超募资金已划转至其募集资金账户，已使用完毕
2024 年超募资金补流	补流还贷	74,000.00	74,000.00	100	
2025 年超募资金补流	补流还贷	74,000.00	74,000.00	100	
股份回购	回购	6,022.45	6,022.45	100	正在实施
合计	/	256,722.01	256,722.01	/	/

注：1、上述超募资金投入金额已超出超募资金总额，超出部分为超募资金所产生的利息投入；

2、公司股份回购工作正在实施中，上述金额为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回购的金额。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5年4月28日	100,000	2025年4月28日	2026年4月27日	20,00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投资于风险低、流动性强、配置方便、利率较灵活的大额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保本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5年6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5年7月8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74,000万元（含部分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7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集成电路高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6年12月。目前，“集成电路高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已完成竣工备案手续，因项目整体竣工决算工作尚在推进中，相关财务核算与审计流程尚未完成；同时结合公司技术研发与产线升级的实际需求，项目

配套设备的选型、采购及验收等工作仍在有序开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6,752,273	28.20				-66,752,273	-66,752,273	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6,752,273	28.20				-66,752,273	-66,752,273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69,972,620	71.80	1,183,286		115,743,812	66,752,273	183,679,371	353,651,991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69,972,620	71.80	1,183,286		115,743,812	66,752,273	183,679,371	353,651,991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36,724,893	100.00	1,183,286		115,743,812	0	116,927,098	353,651,991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控股股东清控创投持有的 66,752,273 股限售股限售期满，于 2025 年 6 月 9 日起上市流通，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相应增加；

2、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90 股。上述权益分派已于 2025 年 7 月 3 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 236,724,893 股增加至 352,468,705 股；

3、公司完成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公司股本总数由 352,468,705 股增加至 353,651,991 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236,724,893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 513,031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90 股，共计转增 115,743,812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52,468,705 股；同时，完成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公司股本总数由 352,468,705 股增加至 353,651,991 股。公司上述股本变动使公司 2025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以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被摊薄，具体变动情况详见“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二）主要财务指标”。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6,752,273	66,752,273	0	0	首发限售股	2025年6月9日
合计	66,752,273	66,752,273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236,724,893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 513,031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90 股，共计转增 115,743,812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52,468,705 股；同时，完成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公司股本总数由 352,468,705 股增加至 353,651,991 股。

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 11,750,821,583.13 元，负债总额 5,270,511,451.80 元，资产负债率为 44.85%。报告期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13,138,674,514.44 元，负债总额 5,680,181,208.02 元，资产负债率为 43.23%。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7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26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2,708,614	99,460,887	28.12	-	无	0	国有法人
路新春	3,589,751	17,682,399	5.00	-	无	0	境内自然人
天津科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753,623	11,685,507	3.30	-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45,109	9,677,591	2.74	-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36,448	9,180,079	2.60	-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116,859	8,833,793	2.50	-	无	0	其他
雒建斌	2,159,026	8,164,947	2.31	-	无	0	境内自然人
清津厚德（济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87,103	7,346,024	2.08	-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62,491	5,621,790	1.59	-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招商证券资管－朱煜－招商资管臻享价值 202303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01,216	4,152,678	1.17	-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9,460,887		人民币普通股	99,460,887			
路新春	17,682,399		人民币普通股	17,682,399			
天津科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1,685,507		人民币普通股	11,685,50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677,591		人民币普通股	9,677,59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180,079	人民币普通股	9,180,07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833,793	人民币普通股	8,833,793
雒建斌	8,164,947	人民币普通股	8,164,947
清津厚德（济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46,024	人民币普通股	7,346,02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21,790	人民币普通股	5,621,790
招商证券资管—朱煜—招商资管臻享价值202303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152,678	人民币普通股	4,152,67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2025年，路新春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部分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7,682,399股，占公司总股本353,651,991股的4.9999%，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华海清科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41,431	2023年6月8日	0	0

注：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华海清科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战略配售股份已于2023年减持完毕。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全资子公司	731,743	2024年6月11日	0	0

注：证裕投资上市时持有的公司首发限售股数量为731,743股，经公司2022年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持股数量变为1,090,297股，已于2024年减持完毕。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郑成武
成立日期	2011年6月14日
主要经营业务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创立创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北京华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2.70%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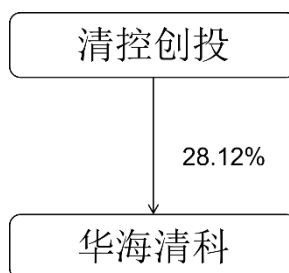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
成立日期	-
主要经营业务	-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其他情况说明	-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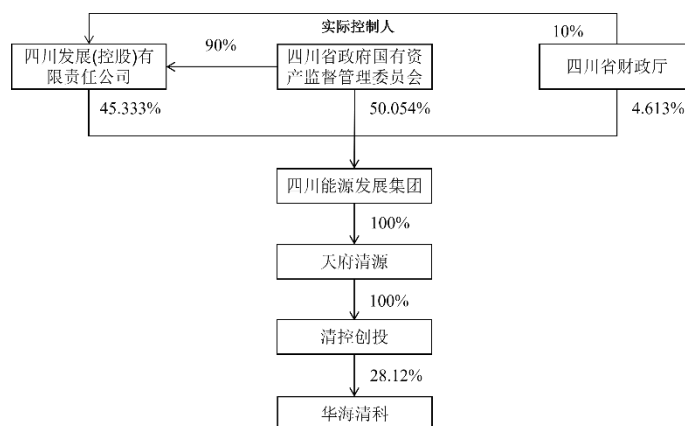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能投集团战略重组，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由能投集团变更为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2024年股份回购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年3月5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不适用
拟回购金额	5,000万元至10,000万元
拟回购期间	2024年3月25日至2025年3月24日
回购用途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已回购数量(股)	513,031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13,031股，占公司总股本236,724,893股的比例为0.2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79.00元/股，最低价为124.59元/股（回购成交的最高价在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完成前回购股份产生，未超过调整前的回购价格上限260.00元/股；回购成交的最低价124.59元/股在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发生，未超过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174.1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919,185.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股票金额已超过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2025年股份回购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5年8月29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不适用
拟回购金额	5,000万元至10,000万元
拟回购期间	2025年9月16日至2026年9月15日
回购用途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已回购数量(股)	441,120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100%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441,120股，占公司总股本353,651,991股的比例为0.124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56.96元/股，最低价为127.3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224,451.49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暂未实施完毕。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清科）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海清科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海清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34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华海清科2025年度销售收入为464,822.77万元，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其中：设备销售收入于设备可用于客户生产或达到客户预定使用状态，取得客户验收单时确认；耗材销售收入于送达至客户，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服务收入于服务完成，取得客户确认函时确认。</p> <p>由于销售收入是华海清科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销售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销售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与客户交易、结算的模式，了解、测试评价与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情况； 2、获取并检查与客户订立的合同，识别控制权转移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结合产品类型对销售收入及毛利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本期销售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 4、将各期销售收入确认记录，与各类收入确认证据进行核对，并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销售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性测试以确定销售收入确认金额准确、记录期间适当； 5、向特定客户函证交易金额，以确定销售交易的真实性。
（二）政府补助确认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36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1递延收益、67其他</p>	<p>我们针对政府补助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华海清科研发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流程，

<p>收益。。 华海清科 2025 年 12 月 31 日，递延收益余额为 56,397.06 万元，2025 年度政府补助发生额为 18,015.56 万元。</p> <p>华海清科在收到政府补助资金时，依据补助的期间及性质，计入其他收益或递延收益，后续计量时依据相关成本费用发生金额，结转递延收益至其他收益。</p> <p>因政府补助资金的初始计量及后续结转时点、结转金额对华海清科的财务报表产生较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政府补助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了解、测试评价与政府补助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情况；</p> <p>2、获取并检查政府补助相关可研报告、任务书、预算书等拨付文件，了解补助期间及补助方向，评估华海清科收到政府补助资金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政策；</p> <p>3、获取并检查政府补助相关项目支出明细，项目申报材料、项目结项书、专项审计报告等资料，复算报告各期应当补偿的政府补助金额，以确定递延收益结转其他收益金额是否准确。</p>
<p>(三) 存货的存在性</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 16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0 存货。</p> <p>华海清科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为 398,893.79 万元。</p> <p>华海清科存货余额，占各期总资产比例较高，部分存放于客户端，存货的存在性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存货的存在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存货的存在性与完整性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p>1、了解华海清科存货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流程，了解、评价测试存货采购与领用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情况；</p> <p>2、询问被审计单位相关人员，了解有关存货存放地点的情况，比较被审计单位不同时期的存货存放地点清单，以确定是否存在因仓库变动而未将存货纳入盘点范围的情况发生；</p> <p>3、在存货盘点现场实施监盘，评价管理层用以记录和控制存货盘点结果的指令和程序并观察管理层制定的盘点程序的执行情况，检查存货并执行抽盘；</p> <p>4、向特定客户函证发出商品，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存货收发进行测试，评估存货是否记录在适当的会计期间；</p> <p>5、获取华海清科产销计划，结合产品 BOM 分析各类存货期末结存数量是否合理；</p> <p>6、测试期末存货计价并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分析，评价华海清科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以确定存货期末结存余额是否准确。</p>

四、 其他信息

华海清科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华海清科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海清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海清科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华海清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海清科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华海清科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035,862,360.24	2,761,029,293.7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405,193,400.84	1,845,428,759.6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9,066,879.05	17,503,621.54
应收账款	七、5	963,318,205.36	663,535,781.06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404,739.44	
预付款项	七、8	58,815,605.29	40,132,879.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57,573,915.01	32,296,044.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3,988,937,870.25	3,267,533,611.7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46,566,094.21	19,980,655.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217,071,232.88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26,407,067.15	184,571,937.27
流动资产合计		10,009,217,369.72	8,832,012,584.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355,736,472.44	223,649,216.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7,912,803.41	10,452,104.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84,315,135.56	43,850,566.2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534,776,096.23	965,263,387.79
在建工程	七、22	153,731.17	372,671,662.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35,645,536.60	5,484,965.73
无形资产	七、26	209,978,071.63	228,286,626.5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1,944,696.93	11,551,400.7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802,127,181.28	802,127,181.28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3,618,712.41	4,471,431.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2,661,791.09	29,849,313.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50,586,915.97	221,151,142.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29,457,144.72	2,918,808,998.55
资产总计		13,138,674,514.44	11,750,821,583.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7,501,155.5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368,850,588.72	263,442,963.76
应付账款	七、36	1,559,448,791.53	1,042,981,412.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932,270,937.63	1,790,895,889.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99,689,806.23	136,451,165.60
应交税费	七、40	39,430,602.09	28,499,861.68
其他应付款	七、41	407,687,974.78	761,122,888.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31,063,099.98	113,711,787.7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0,386,650.46	21,132,999.14
流动负债合计		4,748,828,451.42	4,185,740,123.3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34,028,879.55	360,638,340.3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30,569,060.18	54,127.5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83,527,363.90	149,218,240.29
递延收益	七、51	563,970,629.88	553,527,213.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9,256,823.09	21,333,406.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1,352,756.60	1,084,771,328.50
负债合计		5,680,181,208.02	5,270,511,451.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353,651,991.00	236,724,89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885,256,529.58	3,906,804,784.84
减：库存股		140,162,514.63	78,934,782.73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7,087,196.59	-4,547,896.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76,825,995.50	151,689,912.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190,008,501.56	2,261,336,402.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458,493,306.42	6,473,073,313.93
少数股东权益			7,236,817.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458,493,306.42	6,480,310,131.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3,138,674,514.44	11,750,821,583.13
------------------------	--	-------------------	-------------------

公司负责人：王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怀需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6,645,540.72	2,053,286,461.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5,193,400.84	1,840,680,818.8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436,282.96	14,028,621.54
应收账款	十九、1	1,310,792,182.81	989,756,379.8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6,885,672.10	28,219,824.48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676,062,232.43	421,135,264.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459,277,248.88	2,782,954,640.5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2,889,031.21	18,358,657.6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7,071,232.88	
其他流动资产		163,693,598.26	140,139,252.62
流动资产合计		9,883,946,423.09	8,288,559,921.4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139,085,390.95	936,604,981.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12,803.41	10,452,104.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4,315,135.56	43,850,566.2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74,604,611.63	948,395,888.78
在建工程		153,731.17	88,636.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03,003.39	
无形资产		59,003,051.37	60,332,364.5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1,944,696.93	11,551,400.7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60,153.47	101,709.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854,733.37	26,898,295.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935,380.79	219,913,927.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40,472,692.04	2,258,189,875.35
资产总计		12,324,419,115.13	10,546,749,796.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8,850,588.72	263,442,963.76
应付账款		1,788,008,552.17	1,232,056,208.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31,554,795.08	1,375,452,820.63
应付职工薪酬		150,467,132.35	119,131,216.31
应交税费		37,391,953.86	21,284,574.02
其他应付款		55,333,413.89	45,494,177.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7,181,181.08	112,070,583.33
其他流动负债		4,068,493.81	18,776,994.00
流动负债合计		4,252,856,110.96	3,187,709,538.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4,028,879.55	360,638,340.3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05,691.0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2,077,760.60	131,459,193.95
递延收益		482,679,619.87	520,452,213.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0,191,951.06	1,012,549,748.09
负债合计		5,033,048,062.02	4,200,259,286.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3,651,991.00	236,724,89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19,171,708.70	3,906,804,784.84
减：库存股		140,162,514.63	78,934,782.73
其他综合收益		-7,087,196.59	-4,547,896.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6,825,995.50	151,689,912.74
未分配利润		2,988,971,069.13	2,134,753,598.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91,371,053.11	6,346,490,510.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2,324,419,115.13	10,546,749,796.83
------------------------	--	-------------------	-------------------

公司负责人：王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怀需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峰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648,227,726.05	3,406,228,610.4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648,227,726.05	3,406,228,610.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60,864,097.02	2,637,166,402.9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704,632,336.21	1,934,650,744.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8,988,471.80	30,497,229.72
销售费用	七、63	187,407,911.77	122,410,357.32
管理费用	七、64	310,000,144.25	190,929,379.72
研发费用	七、65	537,499,356.55	382,216,740.62
财务费用	七、66	-7,664,123.56	-23,538,049.32
其中：利息费用		8,785,016.45	12,317,443.90
利息收入		17,375,069.36	36,238,154.28
加：其他收益	七、67	243,538,939.92	336,898,976.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63,900,201.21	48,400,054.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804,570.11	-1,316,739.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9,988,109.64	2,569,071.4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0,180,033.99	-18,141,971.0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8,284,414.88	-20,762,821.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6,326,430.93	1,118,025,517.2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941,505.87	309,216.1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44,364.45	46,782.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8,123,572.35	1,118,287,950.4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14,695,513.53	94,880,084.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3,428,058.82	1,023,407,865.85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3,428,058.82	1,023,407,865.8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3,724,706.34	1,023,407,865.8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6,647.5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7	-2,539,300.59	-2,306,211.65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39,300.59	-2,306,211.6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39,300.59	-2,306,211.65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80,888,758.23	1,021,101,654.2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3.08	2.9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3.07	2.9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怀需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峰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4,275,061,074.26	3,390,081,167.26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645,375,821.75	2,067,411,050.01
税金及附加		23,586,689.16	24,953,577.58
销售费用		155,245,779.22	115,977,900.47
管理费用		234,289,188.86	177,778,693.85
研发费用		373,136,003.76	329,485,014.42
财务费用		-9,604,156.16	-19,449,362.90
其中：利息费用		8,058,687.41	12,317,443.90
利息收入		17,883,281.41	32,039,442.14

加：其他收益		229,318,565.63	295,549,966.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63,900,201.09	48,238,656.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804,570.11	-1,316,739.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977,151.32	2,569,071.4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659,683.93	-34,007,134.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27,534.45	-12,167,449.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24,140,447.33	994,107,404.60
加：营业外收入		848,397.08	309,215.78
减：营业外支出		90,630.17	46,782.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4,898,214.24	994,369,837.40
减：所得税费用		115,628,136.86	92,873,274.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9,270,077.38	901,496,563.2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9,270,077.38	901,496,563.2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39,300.59	-2,306,211.6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39,300.59	-2,306,211.6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39,300.59	-2,306,211.6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06,730,776.79	899,190,351.57

公司负责人：王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怀需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40,229,033.84	4,250,178,896.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2,443,792.09	152,154,350.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07,499,503.94	329,045,865.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60,172,329.87	4,731,379,112.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03,497,641.71	2,652,552,506.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5,278,984.15	444,004,607.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3,409,064.78	350,921,643.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48,165,410.81	129,290,751.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0,351,101.45	3,576,769,50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799,821,228.42	1,154,609,605.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39,500,000.00	5,984,308,12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580,268.13	52,666,217.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00.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9,080,268.13	6,036,980,743.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2,182,202.15	321,805,633.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25,282,685.51	5,956,967,305.6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36,565,337.80	350,186,481.4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84,030,225.46	6,628,959,420.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4,949,957.33	-591,978,677.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718,027.8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718,027.8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9,500,000.00	210,2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8,624,607.01	99,794,425.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105,248,460.58	78,934,782.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373,067.59	388,969,208.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655,039.72	-388,969,208.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4,423.63	96,253.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6,928,192.26	173,757,973.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9,103,856.81	2,475,345,883.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2,175,664.55	2,649,103,856.81

公司负责人：王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怀需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19,426,774.76	3,607,885,312.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268,221.53	132,779,096.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0,550,239.97	533,650,399.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96,245,236.26	4,274,314,808.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03,290,463.03	2,423,113,648.5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4,592,427.80	370,020,247.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2,993,512.63	309,064,685.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488,100.97	291,200,186.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91,364,504.43	3,393,398,767.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4,880,731.83	880,916,040.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35,000,000.00	5,954,308,12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321,368.83	52,459,784.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00.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4,321,368.83	6,006,774,310.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949,169.13	159,948,281.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76,138,034.51	6,451,967,305.6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02,087,203.64	6,611,915,587.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7,765,834.81	-605,141,276.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718,027.8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718,027.8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2,000,000.00	210,2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8,092,693.12	99,794,425.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227,731.90	78,934,782.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1,320,425.02	388,969,208.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602,397.15	-388,969,208.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4,423.63	96,253.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2,631,923.76	-113,098,191.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9,261,024.93	2,062,359,215.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6,629,101.17	1,949,261,024.93

公司负责人：王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怀需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6,724,893.00				3,906,804,784.84	78,934,782.73	-4,547,896.00		151,689,912.74		2,261,336,402.08		6,473,073,313.93	7,236,817.40	6,480,310,131.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6,724,893.00				3,906,804,784.84	78,934,782.73	-4,547,896.00		151,689,912.74		2,261,336,402.08		6,473,073,313.93	7,236,817.40	6,480,310,131.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6,927,098.00				-21,548,255.26	61,227,731.90	-2,539,300.59		25,136,082.76		928,672,099.48		985,419,992.49	-7,236,817.40	978,183,175.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39,300.59				1,083,724,706.34		1,081,185,405.75	-296,647.52	1,080,888,758.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83,286.00				94,195,556.74	61,227,731.90							34,151,110.84	-6,940,169.88	27,210,940.9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83,286.00				89,227,323.35								90,410,609.35	-6,940,169.88	83,470,439.4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902,233.39								4,902,233.39		4,902,233.39
4. 其他					66,000.00	61,227,731.90							-61,161,731.90		-61,161,731.90
（三）利润分配									25,136,082.76		-155,052,606.86		-129,916,524.10		-129,916,524.1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136,082.76		-25,136,082.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9,916,524.10		-129,916,524.10		-129,916,524.1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15,743,812.00				-115,743,81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15,743,812.00				-115,743,81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3,651,991.00			3,885,256,529.58	140,162,514.63	-7,087,196.59		176,825,995.50		3,190,008,501.56		7,458,493,306.42		7,458,493,306.42
----------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8,933,383.00			3,884,108,828.10		-2,241,684.35		151,689,912.74		1,325,245,536.88		5,517,735,976.37		5,517,735,976.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8,933,383.00			3,884,108,828.10		-2,241,684.35		151,689,912.74		1,325,245,536.88		5,517,735,976.37		5,517,735,976.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791,510.00			22,695,956.74	78,934,782.73	-2,306,211.65				936,090,865.20		955,337,337.56	7,236,817.40	962,574,154.9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06,211.65				1,023,407,865.85		1,021,101,654.20		1,021,101,654.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487,466.74	78,934,782.73							21,552,684.01	7,236,817.40	28,789,501.4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236,817.40	7,236,817.4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9,761,466.74								99,761,466.74		99,761,466.74	
4. 其他				726,000.00	78,934,782.73							-78,208,782.73		-78,208,782.73	
(三) 利润分配										-87,317,000.65		-87,317,000.65		-87,317,000.6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7,317,000.65		-87,317,000.65		-87,317,000.6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7,791,510.00			-77,791,51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7,791,510.00			-77,791,51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6,724,893.00			3,906,804,784.84	78,934,782.73	-4,547,896.00		151,689,912.74		2,261,336,402.08		6,473,073,313.93	7,236,817.40	6,480,310,131.33	

公司负责人：王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怀需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6,724,893.00				3,906,804,784.84	78,934,782.73	-4,547,896.00		151,689,912.74	2,134,753,598.61	6,346,490,510.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6,724,893.00				3,906,804,784.84	78,934,782.73	-4,547,896.00		151,689,912.74	2,134,753,598.61	6,346,490,510.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6,927,098.00				12,366,923.86	61,227,731.90	-2,539,300.59		25,136,082.76	854,217,470.52	944,880,542.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39,300.59			1,009,270,077.38	1,006,730,776.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83,286.00				128,110,735.86	61,227,731.90					68,066,289.9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83,286.00				123,142,502.47						124,325,788.4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902,233.39						4,902,233.39
4. 其他					66,000.00	61,227,731.90					-61,161,731.90
（三）利润分配									25,136,082.76	-155,052,606.86	-129,916,524.1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136,082.76	-25,136,082.7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9,916,524.10	-129,916,524.1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15,743,812.00				-115,743,81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15,743,812.00				-115,743,81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3,651,991.00				3,919,171,708.70	140,162,514.63	-7,087,196.59		176,825,995.50	2,988,971,069.13	7,291,371,053.11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益	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8,933,383.00				3,884,108,828.10		-2,241,684.35		151,689,912.74	1,320,574,036.04	5,513,064,475.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8,933,383.00				3,884,108,828.10		-2,241,684.35		151,689,912.74	1,320,574,036.04	5,513,064,475.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791,510.00				22,695,956.74	78,934,782.73	-2,306,211.65		814,179,562.57	833,426,034.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06,211.65			901,496,563.22	899,190,351.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487,466.74	78,934,782.73					21,552,684.0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9,761,466.74						99,761,466.74
4. 其他					726,000.00	78,934,782.73					-78,208,782.73
（三）利润分配										-87,317,000.65	-87,317,000.6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7,317,000.65	-87,317,000.6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7,791,510.00				-77,791,51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7,791,510.00				-77,791,51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6,724,893.00				3,906,804,784.84	78,934,782.73	-4,547,896.00		151,689,912.74	2,134,753,598.61	6,346,490,510.46

公司负责人：王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怀需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系由天津华海清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整体改制设立而成。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120112064042488E。2022年6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半导体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35,365.1991万股，注册资本为35,365.1991万元，注册地：天津，总部地址：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聚兴道11号。

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集成电路制造专用化学机械抛光（CMP）、减薄、离子注入等高端工艺装备的销售及配套服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2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16 存货”、“五、21 固定资产”、“五、26 无形资产”、“五、28 长期待摊费用”、“五、34 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 万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5000 万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持股比例超过 15%或投资金额超过 3500 万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一、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二、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

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一、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二、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四、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

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六、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	------	------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其他组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其他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合同履行成本、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存货发出时，设备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其他产成品及原材料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计价法计价。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为：（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二、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

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三、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	9.70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40	3	3.23—2.4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3	32.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器具工具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3	24.25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机器设备	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
房屋及建筑物	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一、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二、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三、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四、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按年限平均摊销
专利权、非专利技术	5-10	按年限平均摊销

软件	3	按年限平均摊销
著作权	10	按年限平均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归集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

耗用材料：归集研发项目直接耗用的材料；

折旧摊销费用：归集研发部门直接使用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折旧摊销及分摊至归属于研发部门的公用资产的折旧摊销。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

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邮箱服务费	直线摊销	4年
装修费	直线摊销	4年
宽带费	直线摊销	2年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

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1) 设备销售业务

当设备可用于客户生产或达到客户预定使用状态，客户取得设备控制权出具验收单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 耗材销售业务

送达至客户，客户取得控制权，出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

(3) 提供服务业务

服务完成，客户取得控制权，出具确认函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明确规定补助对象为与资产相关的；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明确规定补助对象为与收益相关的；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披露要求：披露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7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

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4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五、37 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

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15%
华海清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0%
华海清科（上海）半导体有限公司	25%
华海清科（广州）半导体有限公司	25%
芯崙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25%

1、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取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12001547)，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

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批准的有效期当年开始可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公司本期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征收。

2、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

公司子公司华海清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属于集成电路装备企业，享受下述税收优惠政策：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号）有关要求，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设计、装备、材料、封装、测试企业和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子公司华海清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本期免征企业所得税。

3、软件即征即退、增值税加计抵减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本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华海清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7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集成电路设计、生产、封测、装备、材料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在规定年限内可持续享受该增值税优惠政策。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公司子公司华海清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在规定年限内可持续享受该增值税优惠政策。

2、税收优惠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445.32	152,529.62
银行存款	1,912,171,992.12	2,648,911,160.45
其他货币资金	123,686,922.80	111,965,603.7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2,035,862,360.24	2,761,029,293.7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05,193,400.84	1,845,428,759.67	/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2,405,193,400.84	1,845,428,759.67	/
合计	2,405,193,400.84	1,845,428,759.6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066,879.05	17,503,621.5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9,066,879.05	17,503,621.5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17,564.0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217,564.09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66,879.05	100.00			9,066,879.05	17,503,621.54	100.00			17,503,621.5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9,066,879.05	100.00			9,066,879.05	17,503,621.54	100.00			17,503,621.54
合计	9,066,879.05	100.00			9,066,879.05	17,503,621.54	100.00			17,503,621.5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9,066,879.05		
合计	9,066,879.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26,681,378.12	554,076,700.66
6个月以内	691,697,183.04	372,044,261.88
6个月-1年	134,984,195.08	182,032,438.78
1至2年	108,748,349.29	123,317,654.49
2至3年	63,442,726.15	21,826,423.19
3年以上		
3至4年	10,161,044.47	
4至5年		
5年以上	3,653,846.15	3,653,846.15
合计	1,012,687,344.18	702,874,624.4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53,846.15	0.36	3,653,846.15	100.00		3,653,846.15	0.52	3,653,846.1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9,033,498.03	99.64	45,715,292.67	4.53	963,318,205.36	699,220,778.34	99.48	35,684,997.28	5.10	663,535,781.06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009,033,498.03	99.64	45,715,292.67	4.53	963,318,205.36	699,220,778.34	99.48	35,684,997.28	5.10	663,535,781.06
合计	1,012,687,344.18	100.00	49,369,138.82		963,318,205.36	702,874,624.49	100.00	39,338,843.43	/	663,535,781.0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内蒙古大漠沙柳科技有限公司	1,893,846.15	1,893,846.15	100.00	客户无力偿还
鄂尔多斯市华林沙柳科技有限公司	1,760,000.00	1,760,000.00	100.00	客户无力偿还
合计	3,653,846.15	3,653,846.15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个月以内	691,697,183.04	6,916,971.88	1.00
6个月-1年	134,984,195.08	6,749,209.78	5.00
1至2年	108,748,349.29	16,312,252.43	15.00
2至3年	63,442,726.15	12,688,545.24	20.00
3至4年	10,161,044.47	3,048,313.34	30.00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009,033,498.03	45,715,292.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53,846.15					3,653,846.1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684,997.28	10,030,295.39				45,715,292.67
合计	39,338,843.43	10,030,295.39				49,369,138.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346,978,162.92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2.7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8,512,937.54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47,036,458.80	470,364.59	46,566,094.21	20,182,480.00	201,824.80	19,980,655.20
合计	47,036,458.80	470,364.59	46,566,094.21	20,182,480.00	201,824.80	19,980,655.2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036,458.80	100.00	470,364.59	1.00	46,566,094.21	20,182,480.00	100.00	201,824.80	1.00	19,980,655.20
其中：										
账龄组合	47,036,458.80	100.00	470,364.59	1.00	46,566,094.21	20,182,480.00	100.00	201,824.80	1.00	19,980,655.20
合计	47,036,458.80	/	470,364.59	/	46,566,094.21	20,182,480.00	/	201,824.80	/	19,980,655.2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质保金	47,036,458.80	470,364.59	1.00
合计	47,036,458.80	470,364.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201,824.80	268,539.79				470,364.59	
合计	201,824.80	268,539.79				470,364.59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04,739.44	
合计	404,739.4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	2,298,490.69	
合计	2,298,490.69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3,203,549.58	2,798,810.14		404,739.44	
合计		3,203,549.58	2,798,810.14		404,739.44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8,531,978.77	99.52	38,850,056.50	96.80
1至2年	283,626.52	0.48	1,280,661.22	3.19
2至3年			1,194.69	0.00
3年以上			966.97	0.00
合计	58,815,605.29	100.00	40,132,879.38	1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3,515,164.49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9.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7,573,915.01	32,296,044.89
合计	57,573,915.01	32,296,044.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6,334,507.47	31,355,282.74
6个月以内	54,705,287.37	30,266,038.23
6个月至1年	1,629,220.10	1,089,244.51
1至2年	1,129,159.75	827,701.00
2至3年	299,428.24	227,194.00
3年以上		
3至4年	214,794.00	137,783.68
4至5年	49,223.68	
5年以上	4,860.00	56,403.00
合计	58,031,973.14	32,604,364.42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即征即退税款	41,250,207.10	23,017,656.94
押金保证金	9,365,766.28	3,020,572.51
社保公积金代扣代缴款项	7,167,701.76	4,602,797.51
往来款	248,298.00	1,963,337.46
合计	58,031,973.14	32,604,364.42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308,319.53			308,319.5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9,738.60			149,738.6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458,058.13			458,058.1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308,319.53	149,738.60				458,058.13
合计	308,319.53	149,738.60				458,058.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即征即退税款	41,250,207.10	71.08	应收退税款	1年以内	
社保公积金代扣代缴款项	7,167,701.76	12.35	代扣代缴款项	1年以内	
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2,970,000.00	5.12	押金保证金	0-2年	95,498.64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南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933,602.90	3.33	押金保证金	0-3年	69,175.90
上海继彰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050,000.00	1.81	押金保证金	6个月以内	10,500.00
合计	54,371,511.76	93.69	/		175,174.54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72,359,163.23	54,708,739.78	1,017,650,423.45	996,711,289.62	57,448,739.27	939,262,550.35
在产品	763,181,072.53		763,181,072.53	462,381,302.79		462,381,302.79
库存商品	245,527,458.89	10,638.95	245,516,819.94	201,625,539.03		201,625,539.0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15,325,801.68		15,325,801.68	14,799,321.85		14,799,321.85
发出商品	1,958,008,988.28	10,745,235.63	1,947,263,752.65	1,649,464,897.76		1,649,464,897.76
合计	4,054,402,484.61	65,464,614.36	3,988,937,870.25	3,324,982,351.05	57,448,739.27	3,267,533,611.78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7,448,739.27	1,075,441.98		3,815,441.47		54,708,739.78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0,638.95				10,638.9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10,745,235.63			10,745,235.63
合计	57,448,739.27	11,831,316.56		3,815,441.47	65,464,614.36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2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应计利息	17,071,232.88	
合计	217,071,232.88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预缴税费	37,256.60	
待抵扣进项税额	226,369,810.55	184,571,937.27
合计	226,407,067.15	184,571,937.27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 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无锡华海金浦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100,687,624.62	25,282,685.51		22,729,595.62						148,699,905.75	
华海金浦创业投资 （济南）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22,961,592.20			1,241,040.75						124,202,632.95	
苏州博宏源设备股 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833,933.74						82,833,933.74	
小计	223,649,216.82	105,282,685.51		26,804,570.11						355,736,472.44	
合计	223,649,216.82	105,282,685.51		26,804,570.11						355,736,472.44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长江先进存储产业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4,801,668.24				53,700.11		4,747,968.13			252,031.87	
上海集成电路装备材料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5,650,435.76				2,485,600.48		3,164,835.28			6,835,164.72	
合计	10,452,104.00				2,539,300.59		7,912,803.41			7,087,196.59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4,315,135.56	43,850,566.27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84,315,135.56	43,850,566.27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84,315,135.56	43,850,566.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34,772,282.75	965,263,387.79
固定资产清理	3,813.48	
合计	1,534,776,096.23	965,263,387.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器具工具家具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7,910,158.99	663,646,315.31	22,148,362.45	7,765,949.73	94,031,937.96	1,563,327.97	1,177,066,052.41
2.本期增加金额	387,295,179.80	235,575,491.93	11,578,740.56	3,103,420.38	52,621,282.09		690,174,114.76
(1) 购置	2,735,578.19	84,548,094.14	10,092,063.68	3,103,420.38	14,315,978.35		114,795,134.74
(2) 在建工程转入	384,559,601.61	52,638,540.65	1,486,676.88		859,425.75		439,544,244.8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存货转入		98,388,857.14			37,445,877.99		135,834,735.13
3.本期减少金额			479,030.00	7,692.32	61,639.36		548,361.68
(1) 处置或报废			479,030.00	7,692.32	61,639.36		548,361.68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4.期末余额	775,205,338.79	899,221,807.24	33,248,073.01	10,861,677.79	146,591,580.69	1,563,327.97	1,866,691,805.4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4,648,166.15	126,345,460.86	14,847,671.63	5,486,596.73	39,602,737.15	872,032.10	211,802,664.62
2.本期增加金额	17,654,759.37	76,861,880.38	4,770,629.74	1,135,278.98	19,940,730.59	285,636.05	120,648,915.11
(1) 计提	17,654,759.37	76,861,880.38	4,770,629.74	1,135,278.98	19,940,730.59	285,636.05	120,648,915.11
3.本期减少金额			464,659.14	7,461.55	59,936.30		532,056.99
(1) 处置或报废			464,659.14	7,461.55	59,936.30		532,056.99
4.期末余额	42,302,925.52	203,207,341.24	19,153,642.23	6,614,414.16	59,483,531.44	1,157,668.15	331,919,522.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32,902,413.27	696,014,466.00	14,094,430.78	4,247,263.63	87,108,049.25	405,659.82	1,534,772,282.75
2.期初账面价值	363,261,992.84	537,300,854.45	7,300,690.82	2,279,353.00	54,429,200.81	691,295.87	965,263,387.7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天津公司二期厂房	119,185,590.42	办理中
北京公司厂房	368,144,260.22	办理中
合计	487,329,850.64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3,813.48	
合计	3,813.48	

其他说明：

无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3,731.17	372,671,662.25
工程物资		
合计	153,731.17	372,671,662.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华海清科化学机器抛光机项目生产配套工程	88,636.83		88,636.83	88,636.83		88,636.83
华海清科集成电路高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72,583,025.42		372,583,025.42
半导体柔性零部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65,094.34		65,094.34			
合计	153,731.17		153,731.17	372,671,662.25		372,671,662.2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华海清科化学 机器抛光机项目生产配套工程	172,381,900.00	88,636.83				88,636.83	91.95	100.00				自筹资金
华海清科集成电路高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01,512,900.00	372,583,025.42	56,508,353.22	429,091,378.64			106.87	100.00				自筹资金及募集资金
半导体柔性零部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3,041,360.00		10,517,960.59	10,452,866.25		65,094.34	80.15	100.00				自筹资金
合计		372,671,662.25	67,026,313.81	439,544,244.89		153,731.17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297,652.93	13,297,652.93
2.本期增加金额	35,296,047.98	35,296,047.98
—新增租赁	35,296,047.98	35,296,047.98
3.本期减少金额	2,324,760.88	2,324,760.88
—处置	2,324,760.88	2,324,760.88
4.期末余额	46,268,940.03	46,268,940.0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812,687.20	7,812,687.20
2.本期增加金额	5,135,477.11	5,135,477.11
(1) 计提	5,135,477.11	5,135,477.11
3.本期减少金额	2,324,760.88	2,324,760.88
(1) 处置	2,324,760.88	2,324,760.88

4.期末余额	10,623,403.43	10,623,403.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645,536.60	35,645,536.60
2.期初账面价值	5,484,965.73	5,484,965.7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116,300.00	249,649,585.73	20,282,149.37	500,000.00	301,548,035.10
2.本期增加金额		5,423,465.58	4,886,054.61		10,309,520.19
(1) 购置			4,886,054.61		4,886,054.61
(2) 内部研发		5,423,465.58			5,423,465.58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1,116,300.00	255,073,051.31	25,168,203.98	500,000.00	311,857,555.2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319,072.00	58,969,150.02	10,923,186.47	50,000.04	73,261,408.53
2.本期增加金额	622,326.00	23,301,760.47	4,643,988.62	50,000.04	28,618,075.13
(1) 计提	622,326.00	23,301,760.47	4,643,988.62	50,000.04	28,618,075.1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941,398.00	82,270,910.49	15,567,175.09	100,000.08	101,879,483.6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174,902.00	172,802,140.82	9,601,028.89	399,999.92	209,978,071.63
2.期初账面价值	27,797,228.00	190,680,435.71	9,358,962.90	449,999.96	228,286,626.5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76.14%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事项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芯崙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802,127,181.28					802,127,181.28
合计	802,127,181.28					802,127,181.28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芯崙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与合并商誉相关资产组	构成：芯崙与商誉相关的可辨认的长期资产组（不包含非经营性资产） 依据：根据商誉形成的原因及公司管理层的确认	不适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芯睿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与合并商誉相关资产组	1,017,435,280.53	1,222,370,000.00		5	收入增长率: 14.12%-216.73%; 毛利率: 34.55%-44.28%; 折现率: 16.19%	确定依据为芯睿半导体历史经营统计资料、经营情况和经营发展规划, 综合考虑公司自身发展情况、市场的发展趋势进行预测	收入增长率: 0%; 毛利率: 44.09%; 折现率: 16.19%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 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合计	1,017,435,280.53	1,222,370,000.0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上期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			(%)		
芯崙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业绩承诺	105,000,000.00	115,698,913.39	110.19	45,000,000.00	60,718,742.10	134.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芯崙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二〇二五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2025年度芯崙公司业绩承诺考核标准1和标准2均已完成，业绩承诺方未触及补偿义务。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邮箱服务费	101,709.91		54,245.28		47,464.63
装修费	4,365,819.22	1,822,477.07	2,617,048.51		3,571,247.78
宽带费	3,902.40		3,902.40		
合计	4,471,431.53	1,822,477.07	2,675,196.19		3,618,712.41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5,762,071.04	18,214,124.44	97,297,727.04	12,638,660.70
股份支付	150,616,182.06	22,592,427.31	146,853,273.50	18,722,293.83
投资收益			1,546,420.84	193,302.61
租赁负债	34,595,615.76	8,403,659.07	1,695,331.95	423,832.99
预计负债	5,237,283.06	1,309,320.77	2,902,803.09	725,700.77
合计	306,211,151.92	50,519,531.59	250,295,556.42	32,703,790.9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87,279,919.25	19,256,823.09	170,667,251.97	21,333,406.50
投资收益	25,258,149.27	3,788,722.3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9,508,536.40	5,926,280.46	19,531,385.08	2,441,423.14
使用权资产	33,532,151.95	8,142,737.65	1,652,217.28	413,054.32
合计	285,578,756.87	37,114,563.59	191,850,854.33	24,187,883.9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857,740.50	32,661,791.09	2,854,477.46	29,849,313.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857,740.50	19,256,823.09	2,854,477.46	21,333,406.5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35,262,638.39	50,997,119.94
合计	135,262,638.39	50,997,119.9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度		2,246,758.52	
2026 年度	2,526,439.10	2,526,439.10	
2027 年度	1,909,977.60	1,909,977.60	
2028 年度	25,063,629.09	18,023,649.43	
2029 年度	39,272,295.60	26,290,295.29	
2030 年度及以后	66,490,297.00		
合计	135,262,638.39	50,997,119.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定期存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定期存款应收利息				10,371,232.88		10,371,232.88
预付长期资产	50,586,915.97		50,586,915.97	10,779,909.29		10,779,909.29
合计	50,586,915.97		50,586,915.97	221,151,142.17		221,151,142.17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23,686,695.69	123,686,695.69		保证金账户资金受限	111,925,436.98	111,925,436.98		保证金账户资金受限
应收票据	1,217,564.09	1,217,564.09		背书/贴现未到期票据不终止确认转回	100,000.00	100,000.00		背书/贴现未到期票据不终止确认转回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3,500,000.00	3,500,000.00		质押借款
其中：数据资源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0,371,232.88	210,371,232.88		定期存款及应收利息
合计	124,904,259.78	124,904,259.78	/	/	325,896,669.86	325,896,669.86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5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9,500,000.00
信用借款		14,501,155.54
合计		27,501,155.5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68,850,588.72	263,442,963.76
合计	368,850,588.72	263,442,963.7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不适用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材料	1,548,672,018.55	1,026,945,626.85
服务费	10,776,772.98	16,035,785.66
合计	1,559,448,791.53	1,042,981,412.51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765,636,042.32	1,512,578,319.50
1-2年	91,157,045.87	120,224,698.02
2-3年	21,907,500.30	112,987,831.65
3年以上	53,570,349.14	45,105,040.00
合计	1,932,270,937.63	1,790,895,889.1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5,663,032.68	723,281,384.15	660,830,598.40	198,113,818.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88,132.92	55,219,264.17	54,431,409.29	1,575,987.80
三、辞退福利		16,976.46	16,976.46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6,451,165.60	778,517,624.78	715,278,984.15	199,689,806.2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3,865,565.00	618,946,072.55	557,009,166.43	195,802,471.12
二、职工福利费		15,875,614.53	15,875,614.53	
三、社会保险费	1,752,644.23	34,464,034.33	33,992,061.68	2,224,616.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39,366.25	32,020,082.81	31,563,149.99	2,196,299.07
工伤保险费	13,277.98	1,358,992.86	1,343,953.03	28,317.81
生育保险费		1,084,958.66	1,084,958.66	
四、住房公积金	44,642.00	41,610,499.91	41,568,824.91	86,31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1.45	12,385,162.83	12,384,930.85	413.4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35,663,032.68	723,281,384.15	660,830,598.40	198,113,818.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64,175.88	53,492,286.02	52,728,136.30	1,528,325.60
2、失业保险费	23,957.04	1,726,978.15	1,703,272.99	47,662.2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788,132.92	55,219,264.17	54,431,409.29	1,575,987.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097,994.83	20,075,696.23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0,979,216.23	3,217,915.74
个人所得税	1,346,156.73	2,139,650.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6,473.14	1,285,561.24
教育费附加	254,899.74	920,298.46
环境保护税	4,988.71	
印花税	1,390,872.71	860,739.19
合计	39,430,602.09	28,499,861.6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3).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7,687,974.78	761,122,888.19
合计	407,687,974.78	761,122,888.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建长期资产	134,466,144.89	142,606,483.00
购买股权款	261,362,729.00	597,928,066.80
员工报销款	1,722,768.14	7,513,430.74
其他	10,136,332.75	13,074,907.65
合计	407,687,974.78	761,122,888.19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6,500,000.00	112,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62,562.50	70,583.3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026,555.58	1,641,204.38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100,473,981.90	
合计	231,063,099.98	113,711,787.71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9,169,086.37	21,032,999.14
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1,217,564.09	100,000.00
合计	10,386,650.46	21,132,999.1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33,911,728.22	360,411,728.22
借款利息	117,151.33	226,612.11
合计	234,028,879.55	360,638,340.3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9,675,423.62	1,722,174.99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5,079,807.86	26,843.04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26,555.58	1,641,204.38
合计	30,569,060.18	54,127.57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83,527,363.90	149,218,240.29	售后质保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83,527,363.90	149,218,240.29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500,601,191.84	25,340,000.00	41,904,300.56	484,036,891.28	政府拨入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52,926,021.97	42,053,900.00	15,046,183.37	79,933,738.60	政府拨入
合计	553,527,213.81	67,393,900.00	56,950,483.93	563,970,629.8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6,724,893.00	1,183,286.00		115,743,812.00		116,927,098.00	353,651,991.00

其他说明：

(1)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和2025年5月20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2024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5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90股资本公积，转增115,743,812.00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352,468,705.00股；

(2) 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截至2025年7月17日止，公司已收到230名激励对象缴纳的股票认缴款合计人民币40,504,199.13元，均为货币缴纳，其中936,405.00元计入股本，39,567,794.13元计入资本公积；

(3) 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截至2025年11

月11日止，公司已收到86名激励对象缴纳的股票认缴款合计人民币11,213,828.74元均为货币缴纳，其中246,881.00元计入股本，10,966,947.74元计入资本公积。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747,841,096.34	123,142,502.47	149,658,991.12	3,721,324,607.69
其他资本公积	158,963,688.50	77,575,993.99	72,607,760.60	163,931,921.89
合计	3,906,804,784.84	200,718,496.46	222,266,751.72	3,885,256,529.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变动：

①因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导致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增加123,142,502.47元，详见本附注七“53、股本”说明（2）、（3）；

②因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导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减少115,743,812.00元，详见本附注七“53、股本”说明（1）；

③公司与2025年2月与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创投”）签订《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受让其持有的芯睿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3.3333%股权，受让后，芯睿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全资孙公司，由此导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减少33,915,179.12元。

(2)其他资本公积变动：

①股权激励对应增加资本公积77,509,993.99元；

②免费承租股东厂房计入其他资本公积66,000.00元；

③因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导致原股权激励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股本溢价）72,607,760.60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78,934,782.73	61,227,731.90		140,162,514.63

合计	78,934,782.73	61,227,731.90		140,162,514.63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库存股增加为公司回购股份 447,370.00 股。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47,896.00	-2,539,300.59				-2,539,300.59		-7,087,196.59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547,896.00	-2,539,300.59				-2,539,300.59		-7,087,196.59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547,896.00	-2,539,300.59				-2,539,300.59		-7,087,196.5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1,689,912.74	25,136,082.76		176,825,995.5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51,689,912.74	25,136,082.76		176,825,995.5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61,336,402.08	1,325,245,536.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61,336,402.08	1,325,245,536.8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3,724,706.34	1,023,407,865.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136,082.7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9,916,524.10	87,317,000.6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90,008,501.56	2,261,336,402.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48,227,726.05	2,704,632,336.21	3,406,228,610.47	1,934,650,744.91
其他业务				
合计	4,648,227,726.05	2,704,632,336.21	3,406,228,610.47	1,934,650,744.9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4,647,499,736.09	2,701,282,744.95
租赁收入	727,989.96	3,349,591.26
合计	4,648,227,726.05	2,704,632,336.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08,859.52	14,510,756.13
教育费附加	4,332,534.00	6,218,854.9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88,356.01	4,145,903.34
资源税		
房产税	6,572,458.92	2,948,979.95
土地使用税	164,374.12	66,496.84
车船使用税	1,710.00	2,085.00
印花税	4,111,185.93	2,604,153.47
环境保护税	808,993.30	
合计	28,988,471.80	30,497,229.72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7,016,931.15	65,261,636.63
差旅费	16,139,070.15	10,598,279.33
股份支付	14,942,270.33	24,110,512.28
视同销售税金	10,039,011.48	3,234,030.44
业务招待费	8,987,142.49	6,647,683.10
折旧、摊销费	6,345,561.99	2,555,041.23
保险仓储物流费	3,351,987.04	2,560,488.80
租赁费	1,840,498.22	1,327,545.71
宣传展览费	1,498,548.64	1,848,502.32
招投标费	1,355,458.16	1,189,552.07
其他费用	5,891,432.12	3,077,085.41
合计	187,407,911.77	122,410,357.32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4,840,588.58	97,637,580.75
办公费	29,371,826.93	14,124,742.88
股份支付	24,913,233.35	28,661,277.36
折旧、摊销费	24,731,432.42	8,514,396.22
差旅费	16,320,646.50	10,669,167.01
专业机构服务费	13,988,060.96	8,525,733.42
租赁费	5,150,708.85	3,774,969.66
修理维护费	8,649,638.49	2,614,370.68
环保绿化费	4,596,419.95	2,408,794.78
业务招待费	4,295,934.50	2,837,040.81
保险运输费	5,151,035.98	1,907,452.34
装修费	7,035,913.19	2,091,159.12
其他费用	10,954,704.55	7,162,694.69
合计	310,000,144.25	190,929,379.72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3,063,599.15	213,696,224.37
材料耗用	88,383,408.42	53,808,904.36
股份支付	37,654,490.31	46,989,677.10

折旧摊销	65,372,862.95	44,046,715.06
委托研发、测试	11,626,191.42	11,701,365.53
水电费	5,649,049.59	4,654,894.54
其他费用	5,749,754.71	7,318,959.66
合计	537,499,356.55	382,216,740.62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8,785,016.45	12,317,443.90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22,665.83	
减：利息收入	17,375,069.36	36,238,154.28
汇兑损益	503,593.97	-39,107.25
手续费	422,335.38	421,768.31
合计	-7,664,123.56	-23,538,049.32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80,155,552.45	283,667,699.02
进项税加计抵减	62,600,931.78	53,171,491.5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782,455.69	59,785.55
合计	243,538,939.92	336,898,976.14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804,570.11	-1,316,739.2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4,316.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095,631.10	49,505,626.34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应收票据贴现利息		-3,148.22
合计	63,900,201.21	48,400,054.86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523,540.35	2,789,048.71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464,569.29	-219,977.30
合计	19,988,109.64	2,569,071.41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030,295.39	18,010,619.8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9,738.60	131,351.1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0,180,033.99	18,141,971.03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68,539.79	93,621.45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015,875.09	20,669,200.1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8,284,414.88	20,762,821.59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1,941,505.87	309,216.11	1,941,505.87
合计	1,941,505.87	309,216.11	1,941,505.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630.17	12,879.98	10,630.17
税收滞纳金	53,734.00		53,734.00
其他	50,000.28	3,903.00	50,000.28
合计	144,364.45	46,782.98	144,364.45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9,584,574.59	108,474,806.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89,061.06	-13,594,721.84
合计	114,695,513.53	94,880,084.5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98,123,572.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9,718,535.8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916,249.2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222,248.3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308,678.4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137,947.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437,711.62
研发加计算扣除影响	-61,596,002.54
所得税费用	114,695,513.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除税费返还外的政府补助	81,674,889.41	287,959,744.73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10,675,069.36	29,313,031.58
押金保证金返还等	7,380,855.88	6,471,685.04
质量罚款等	426,541.24	543,031.65
其他	7,342,148.05	4,758,372.66
合计	107,499,503.94	329,045,865.6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与经营相关的费用	138,531,957.45	112,884,291.96
财务费用-手续费	449,077.18	413,630.93
支付的押金保证金	7,663,161.68	13,489,117.51
其他	1,521,214.50	2,503,710.69
合计	148,165,410.81	129,290,751.0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股权支付的现金	517,703,372.31	507,153,787.09
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	4,885,000,000.00	5,800,000,000.00
合计	5,402,703,372.31	6,307,153,787.09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库存股回购	61,227,731.90	78,934,782.7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40,855,349.00	
支付租金及保证金	3,165,379.68	
合计	105,248,460.58	78,934,782.7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7,501,155.54		530,758.35	28,031,913.89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695,331.95		34,965,661.09	1,842,711.45	222,665.83	34,595,615.76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472,708,923.66		8,058,687.41	120,176,169.02		360,591,442.05
合计	501,905,411.15		43,555,106.85	150,050,794.36	222,665.83	395,187,057.8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83,428,058.82	1,023,407,865.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180,033.99	18,141,971.03
信用减值损失	8,284,414.88	20,762,821.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0,648,915.11	75,197,195.12
使用权资产摊销	5,135,477.11	1,719,363.80
无形资产摊销	28,618,075.13	12,676,729.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75,196.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30.17	12,879.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988,109.64	-2,569,071.4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288,610.42	12,278,336.6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900,201.21	-48,400,054.8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89,061.06	-13,594,721.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9,420,133.56	-802,540,049.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6,341,418.66	-239,961,276.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8,514,746.74	996,990,148.64
其他	77,575,993.99	100,487,46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9,821,228.42	1,154,609,605.5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12,175,664.55	2,649,103,856.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49,103,856.81	2,475,345,883.6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6,928,192.26	173,757,973.1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36,565,337.8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36,565,337.80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12,175,664.55	2,649,103,856.81
其中：库存现金	3,445.32	152,529.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12,171,992.12	2,648,911,160.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27.11	40,166.7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2,175,664.55	2,649,103,856.8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货币资金	123,686,695.69	111,925,436.98	信用证、票据、保函保证金
合计	123,686,695.69	111,925,436.9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4).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6,931,108.61
其中：美元	986,101.27	7.0288	6,931,108.61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2,615,854.09
其中：美元	372,162.26	7.0288	2,615,854.09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32,477,896.03
其中：美元	477,116.00	7.0288	3,353,552.93
欧元	896,105.80	8.2355	7,379,879.31
港币	485,400,000.00	0.0448	21,744,463.79

其他说明：

无

(5).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7,038,815.50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8,416,125.7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住房	727,989.96	
合计	727,989.96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3,877,101.64	219,636,429.11
材料耗用	93,386,667.74	56,368,499.83
股份支付	37,654,490.31	46,989,677.10
折旧摊销	65,372,862.95	44,046,715.06
委托研发、测试	11,626,191.42	11,701,365.53
维护修理费		
水电费	5,649,049.59	4,654,894.54
差旅费		
其他费用	5,749,754.71	10,370,560.15
合计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37,499,356.55	382,216,740.62
资本化研发支出	5,816,761.81	11,551,400.70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开发支出	11,551,400.70	5,816,761.81		5,423,465.58		11,944,696.93
合计	11,551,400.70	5,816,761.81		5,423,465.58		11,944,696.93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华海清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5 亿元	北京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及技术研发	100.00		设立
华海清科(上海)半导体有限公司	上海	5 亿元	上海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及技术研发	100.00		设立
华海清科(广州)半导体有限公司	广州	1000 万元	广州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及技术研发	100.00		设立
芯睿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1578.90 万元	上海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及技术研发	21.33	78.67	收购
海宁鑫钰半导体有限公司	嘉兴	800 万元	嘉兴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及技术研发		100.00	收购
天津芯睿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天津	500 万元	天津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及技术研发		100.00	收购
杭州鑫钰晶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	500 万元	杭州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及技术研发		100.00	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 2025 年 2 月与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签订《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受让其持有的芯崙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3.3333%股权，受让后，芯崙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全资孙公司。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芯崙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40,855,349.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0,855,349.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6,940,169.88
差额	33,915,179.12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3,915,179.12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无锡华海金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锡	无锡	股权投资	43.55		权益法
华海金浦创业投资（济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济南	济南	股权投资	19.00		权益法
苏州博宏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及技术研发	13.84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无锡华海金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海金浦创业投资(济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博宏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华海金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海金浦创业投资(济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博宏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813,073.17	163,853,911.97	296,966,656.22	3,974,619.10	415,354,045.20	
非流动资产	327,082,053.21	498,373,879.16	103,250,358.07	219,386,939.07	50,000,000.00	
资产合计	329,895,126.38	662,227,791.13	400,217,014.29	223,361,558.17	465,354,045.20	
流动负债	55,000.00	2,192,160.66	162,849,331.09	45,000.00	10,050.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55,000.00	2,192,160.66	162,849,331.09	45,000.00	10,050.0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29,840,126.38	660,035,630.47	237,367,683.20	223,316,558.17	465,343,995.2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3,640,097.60	125,424,590.75	32,851,687.35	97,250,788.02	123,093,851.23	
调整事项	5,059,808.15	-1,221,957.80	49,982,246.39	3,436,836.82	-132,261.13	
--商誉			45,267,739.0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5,059,808.15	-1,221,957.80	4,714,507.30	3,436,836.82	-132,261.1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8,699,905.75	124,202,632.95	82,833,933.74	100,687,624.62	122,961,592.2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52,193,886.23	4,691,635.27	20,476,399.88	1,657,164.80	-7,706,004.8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2,193,886.23	4,691,635.27	20,476,399.88	1,657,164.80	-7,706,004.8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41,250,207.1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00,601,191.84	25,340,000.00		41,904,300.56		484,036,891.28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递延收益	52,926,021.97	42,053,900.00		15,046,183.37		79,933,738.60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553,527,213.81	67,393,900.00	-	56,950,483.93	-	563,970,629.88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41,904,300.56	43,396,134.09
与收益相关	138,251,251.89	240,271,564.93
合计	180,155,552.45	283,667,699.02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应付票据		368,850,588.72					368,850,588.72	368,850,588.72
应付账款		1,559,448,791.53					1,559,448,791.53	1,559,448,791.53
其他应付款		407,687,974.78					407,687,974.78	407,687,974.78
长期借款		126,562,562.50	167,000,000.00	67,028,879.55			360,591,442.05	360,591,442.05
租赁负债		5,018,049.45	4,638,656.30	11,998,684.86	18,020,033.01		39,675,423.62	34,595,615.76
合计		2,467,567,966.98	171,638,656.30	79,027,564.41	18,020,033.01		2,736,254,220.70	2,731,174,412.84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应付票据		263,442,963.76					263,442,963.76	263,442,963.76
应付账款		1,042,981,412.51					1,042,981,412.51	1,042,981,412.51
其他应付款		761,122,888.19					761,122,888.19	761,122,888.19
短期借款		27,501,155.54					27,501,155.54	27,501,155.54
长期借款		112,070,583.33	126,500,000.00	234,138,340.33			472,708,923.66	472,708,923.66
租赁负债		1,668,047.42	54,127.57				1,722,174.99	1,695,331.95
合计		2,208,787,050.75	126,554,127.57	234,138,340.33			2,569,479,518.65	2,569,452,675.61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公司借款均为固定利率，借款利率上升或者下降，对本公司的净利润无影响。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1、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金融资产转移

(3).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贴现或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2,641,426.18	金融资产整体终止确认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票据贴现或背书	应收票据	1,363,494.09	未终止确认，同时列报于应收票据、其他流动负债或短期借款	
合计	/	4,004,920.27	/	/

(4).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
----	-----------	-----------	-----------

		金额	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2,641,426.18	
合计		2,641,426.18	

(5).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	1,217,564.09	1,217,564.09
合计		1,217,564.09	1,217,564.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5,193,400.84		2,405,193,400.84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05,193,400.84		2,405,193,400.84
(1) 债务工具投资		2,405,193,400.84		2,405,193,400.84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12,803.41	7,912,803.41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404,739.44	404,739.44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4,315,135.56	84,315,135.5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405,193,400.84	92,632,678.41	2,497,826,079.25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西藏自治区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0 万元	28.12	28.1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四川省国资委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天府清源控股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汇成培训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天津科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原直接持股 5%以上的股东，2024 年 6 月关联关系终止
天津科海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原直接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2024 年 6 月关联关系终止
江苏鲁汶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2026 年 4 月关联关系终止
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曾担任董事的集团企业，2025 年 12 月关联关系终止
华虹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曾担任董事的集团企业，2025 年 12 月关联关系终止
华虹集成电路（成都）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曾担任董事的集团企业，2025 年 12 月关联关系终止
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曾担任董事的集团企业，2025 年 12 月关联关系终止
华虹半导体制造（无锡）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曾担任董事的集团企业，2025 年 12 月关联关系终止
上海集成电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曾担任董事的原集团企业，2024 年 3 月关联关系终止
上海集成电路装备材料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公司原董事曾担任董事的企业，2024 年 6 月关联关系终止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原监事担任董事的企业，2025 年 2 月关联关系终止
芯崙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原参股企业，现子公司
苏州博宏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其他说明

1、公司原董事、原总经理张国铭先生已于 2024 年 12 月辞去华虹集团董事职务，根据相关规则上述关联关系结束后 12 个月内仍视为公司关联方，2025 年 12 月后将不再视为公司关联方；

2、公司原董事、总经理张国铭先生担任江苏鲁汶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国铭先生于 2025 年 4 月辞任，根据《上市规则》上述关联关系结束后 12 个月内视同为公司关联方；

3、公司原监事王旭先生担任苏州博宏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经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取消，根据《上市规则》上述关联关系结束后 12 个月内视同为公司关联方，但因证券法规与会计准则有关关联方认定差异，上述关联关系结束 12 个月后，会计上仍认定为关联方。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江苏鲁汶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晶圆代工	39,293.00	300,000.00	否	64,977.54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	27,031,592.00	0.00	否	4,664,601.78
苏州博宏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180,000.00	0.00	否	
天津科海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水电				1,646.02
芯崙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9,734,513.27
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房租	21,503.52	30,000.00	否	19,728.00

注：1、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5 年 2 月份已不再为公司关联方，其中 1-2 月份认定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0 元，确认金额是因公司采购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备存在验收周期；

2、苏州博宏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 2025 年参股并委派董事的公司，为新增关联方，已履行关联交易单独审议程序；

3、因证券法规与会计准则有关关联方认定差异，芯崙公司从证券法规上认定为非公司关联方，同时因 2024 年末芯崙公司从参股公司变成控股公司，因此报告期内会计口径也不再认定其为公司关联方。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虹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设备、耗材、维保销售	10,845,617.00	9,997,177.92
江苏鲁汶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晶圆代工	1,768,274.35	1,557,345.12
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设备、耗材、维保销售	9,857,077.51	10,849,213.10
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	设备、材料销售	26,387.50	142,353.14
上海集成电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设备、材料销售		24,288,000.00
上海集成电路装备材料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设备、耗材、维保销售		50,134,131.00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350,000.00
天府清源控股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111,000.00	29.24
苏州博宏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208,000.00	
华虹集成电路（成都）有限公司	设备、耗材、维保销售	128,167,333.00	22,230,314.02
华虹半导体制造（无锡）有限公司	设备、耗材、维保销售	215,602,509.00	962,256.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天津科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26,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65.42	3,248.5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集成电路装备材料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4,510,610.16	1,226,877.70
	华虹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2,337,631.01	23,376.31	4,859,377.57	371,398.01
	上海集成电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2,744,544.00	27,445.44
	华虹半导体制造（无锡）有限公司	31,476,452.10	751,170.52	2,542,537.36	25,425.37
	江苏鲁汶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1,043,250.00	10,432.50	1,048,800.00	10,488.00
	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951,222.68	9,512.22	1,189,986.46	19,707.86
	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	118.65	1.19	2,049.82	20.50
	华虹集成电路（成都）有限公司	49,344,190.40	493,441.90	8,766,627.42	87,666.27
预付款项					
	江苏鲁汶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17.60			
其他应收款					
	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5,375.88	4,865.16	4,860.00	4,86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4,097.80	
	四川能投汇成培训管理有限公司	5,985.44	850.00
	苏州博宏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044,247.79	
合同负债			
	华虹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15,224,200.00	500,000.00
	华虹半导体制造（无锡）有限公司	18,165,760.00	120,836,010.00
	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3,757.76	413,700.72
	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	354,363.96	575,720.00
	华虹集成电路（成都）有限公司	5,690.00	17,502,000.00
	上海集成电路装备材料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9,665,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936,405.00	60,230,905.82			380,430.00	24,469,800.46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			246,881.00	12,376,854.78			58,672.00	2,941,396.15
合计			1,183,286.00	72,607,760.60			439,102.00	27,411,196.61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生产人员	43.255 元--45.422 元	2 年		
销售人员	43.255 元--45.422 元	2 年		
管理人员	43.255 元--45.422 元	2 年		
研发人员	43.255 元--45.422 元	2 年		

其他说明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因公司实施2023年及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首次授予价格由97.40元/股调整为43.255元/股，预留授予价格由102.21元/股调整为45.422元/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员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依据当期离职情况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84,715,541.51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生产人员	3,556,094.96	
销售人员	14,942,270.33	
管理人员	21,357,138.39	
研发人员	37,654,490.31	
合计	77,509,993.99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41,079,136.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41,079,136.00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00股。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353,651,991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954,151股测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41,079,136.00元(含税)，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3.02%，共计转增141,079,13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94,731,127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同意公司2026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不超过1,210.71万股，其中首次授予968.57万股限制性股票，占本计划授予总额的80%；预留授予242.14万股，占本计划授予总额度的20%。

本次拟实施的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尚需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同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00,000.00 万元（含本数）。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上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55,282,475.19	861,223,290.35
6个月以内	781,475,965.47	438,524,598.20
6个月至1年	173,806,509.72	422,698,692.15
1至2年	336,513,859.31	149,478,719.10
2至3年	88,152,454.50	33,745,448.49
3年以上		
3至4年	22,080,069.77	
4至5年		
5年以上	3,653,846.15	3,653,846.15
合计	1,405,682,704.92	1,048,101,304.0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53,846.15	0.26	3,653,846.15	100.00		3,653,846.15	0.35	3,653,846.1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02,028,858.77	99.74	91,236,675.96	6.51	1,310,792,182.81	1,044,447,457.94	99.65	54,691,078.08	5.24	989,756,379.86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402,028,858.77	99.74	91,236,675.96	6.51	1,310,792,182.81	1,044,447,457.94	99.65	54,691,078.08	5.24	989,756,379.86
合计	1,405,682,704.92	100.00	94,890,522.11		1,310,792,182.81	1,048,101,304.09	100.00	58,344,924.23		989,756,379.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内蒙古大漠沙柳科技有限公司	1,893,846.15	1,893,846.15	100.00	客户无力偿还
鄂尔多斯市华林沙柳科技有限公司	1,760,000.00	1,760,000.00	100.00	客户无力偿还
合计	3,653,846.15	3,653,846.15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个月以内	781,475,965.47	7,814,759.71	1.00
6个月-1年	173,806,509.72	8,690,325.50	5.00
1至2年	336,513,859.31	50,477,078.91	15.00
2至3年	88,152,454.50	17,630,490.91	20.00
3至4年	22,080,069.77	6,624,020.93	30.00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402,028,858.77	91,236,675.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53,846.15					3,653,846.1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691,078.08	36,545,597.88				91,236,675.96
合计	58,344,924.23	36,545,597.88				94,890,522.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900,457,858.29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2.5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69,659,584.85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76,062,232.43	421,135,264.10
合计	676,062,232.43	421,135,264.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75,507,172.58	178,209,474.13
6个月以内	399,881,438.36	177,893,484.11
6个月至1年	275,625,734.22	315,990.02
1至2年	356,241.07	242,827,161.14
2至3年	226,676.00	227,194.00
3年以上		
3至4年	214,794.00	49,223.68
4至5年	49,223.68	
5年以上	4,860.00	4,860.00
合计	676,358,967.33	421,317,912.95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634,565,049.21	403,537,366.08
押金保证金	4,931,625.75	2,491,588.51
社保公积金代扣代缴款项	6,261,156.53	4,394,748.51
应收即征即退税款	30,601,135.84	10,672,016.83
其他		222,193.02
合计	676,358,967.33	421,317,912.95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82,648.85			182,648.85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4,086.05			114,086.0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96,734.90			296,734.90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82,648.85	114,086.05				296,734.90
合计	182,648.85	114,086.05				296,734.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海清科(上海)半导体有限公司	233,291,537.40	34.49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1年以内	
芯崙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210,354,025.17	31.10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1年以内	
华海清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90,919,486.64	28.23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6个月以内	
应收即征即退税款	30,601,135.84	4.52	应收退税款	6个月以内	

社保公积金代扣代缴 款项	6,261,156.53	0.93	代扣代缴 款项	6个月以内	
合计	671,427,341.58	99.27	/	/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83,348,918.51		783,348,918.51	712,955,764.70		712,955,764.7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55,736,472.44		355,736,472.44	223,649,216.82		223,649,216.82
合计	1,139,085,390.95		1,139,085,390.95	936,604,981.52		936,604,981.5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华海清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64,625,384.65					19,537,804.81	184,163,189.46	
华海清科（广州）半导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华海清科(上海)半导体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芯崙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48,330,380.05		40,855,349.00				89,185,729.05	
合计	712,955,764.70		50,855,349.00			19,537,804.81	783,348,918.5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或利 润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无锡华海金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687,624.62	25,282,685.51		22,729,595.62						148,699,905.75	
华海金浦创业投资（济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2,961,592.20			1,241,040.75						124,202,632.95	
苏州博宏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833,933.74						82,833,933.74	
小计	223,649,216.82	105,282,685.51		26,804,570.11						355,736,472.44	
合计	223,649,216.82	105,282,685.51		26,804,570.11						355,736,472.44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75,061,074.26	2,645,375,821.75	3,390,081,167.26	2,067,411,050.01
其他业务				
合计	4,275,061,074.26	2,645,375,821.75	3,390,081,167.26	2,067,411,050.0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4,274,333,084.30	2,642,026,230.49
租赁收入	727,989.96	3,349,591.26
合计	4,275,061,074.26	2,645,375,821.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804,570.11	-1,316,739.2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4,316.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7,095,630.98	49,344,228.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应收票据贴现利息		-3,148.22
合计	63,900,201.09	48,238,656.5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491.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1,394,372.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7,083,740.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09,632.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368,062.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18,907,192.1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	108,761,180.31	公司所销售产品中的嵌入式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是因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产生的持续性事项，与主营业务密切相关且能够持续取得，体现公司正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不符合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因此归于经常性损益。
增值税加计抵减	62,600,931.78	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按照集成电路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5%（华海清科（北京）根据先进制造业按照5%加计抵减进项税）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是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不符合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因此归于经常性损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52	3.08	3.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82	2.74	2.7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同庆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2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